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浙江华坤地质发展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浙江华坤地质发展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3 年 10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1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4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4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23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 38 -
六、结论	- 40 -

附表：

1、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附图：

-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2、温州市区水环境功能区划分图；
- 3、瓯海区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方案（修编）；
- 4、温州市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
- 5、温州市区三线一单环境管控单元图；
- 6、温州市核心片区会昌河单元(0577-WZ-HX-21)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
- 7-1、15 层平面布置图；
- 7-2、16 层平面布置图；
- 7-3、17 层平面布置图；
- 8、监测点位图；
- 9、项目四至关系图；
- 10、编制主持人现场勘察照片；

附件：

- 1、不动产权证书
- 2、营业执照
- 3、环评编制单位承诺书
- 4、建设单位承诺书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浙江华坤地质发展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周国榜	联系方式	135****6140	
建设地点	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站前路 199 号 15~17 层			
地理坐标	(120 度 37 分 21.740 秒, 27 度 59 分 29.080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M7461 环境保护监测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五、研究和试验发展：98 专业实验室、研发（试验）基地—其他（不产生实验废气、废水、危险废物的除外）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000	环保投资（万元）	35	
环保投资占比（%）	3.5%	施工工期	6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2008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专项评价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设置情况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²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排放废气中无有毒有害物质	无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废水纳管排放	无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 ³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 Q<1，有毒有害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未超过临界量	无
	生态	取水口下游 500 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设置取水口	无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项目	本项目不直接向海洋排放污染物	无

规划情况	《温州市核心片区会昌河单元（0577-WZ-HX-21）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温州市核心片区会昌河单元（0577-WZ-HX-21）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符合性分析 根据《温州市核心片区会昌河单元（0577-WZ-HX-21）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用地规划图（修编后），本项目所在地规划为 A1 行政办公用地。根据企业提供的不动产权证书（附件 2），本项目所在地用途为综合（办公）用地/综合用地，符合现状用地要求。待远期该片区规划实施后，企业将配合规划实施搬迁，详情（局部）见附图 5 所示。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三线一单”控制性要求符合性 2020 年 5 月 23 日，浙江省生态环境厅以浙环发[2020]7 号文发布了“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浙江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明确落实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明确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划定环境管控单元，在一张图上落实“三线”的管控要求，编制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构建环境分区管控体系。结合上述文件具体“三线一单”管控要求如下： （1）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不涉及饮用水源、风景区、自然保护区等生态保护区，对照《温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等相关文件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本项目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因此，项目建设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2）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功能区域为二类区，声环境功能区为《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4 类声环境功能区，地表水环境功能区为 III 类。采取本环评提出的相关防治措施后，本项目排放的污染物不会对区域环境质量底线造成冲击。项目营运后严格落实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加强危险废物的管理，严格“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基本能够维持地区环境质量，应严守环境质量底线。 （3）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不属于高能耗、高水耗、高资源消耗行业，使用能源为电源，用水为自来水，对资源的利用不会突破资源利用上线。 （4）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析

根据《温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项目所在地属于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一般管控单元。

①环境管控单元分类准入清单

表 1-1 温州市“三线一单”环境管控单元准入清单

“三线一单”环境管控单元-单元管控空间属性					“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编制要求				
环境 管控 单元 编码	环境 管控 单元 名称	行政区划			管控 单元 分类	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 放管控	环境风险防 控	资源 开发 效率 要求
		省	市	县					
ZH33030430001	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一般管控单元	浙江省	温州市	瓯海区	一般 管控 单元	原则上禁止新建三类工业项目，现有三类工业项目扩建、改建不得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并严格控制环境风险。禁止新建涉及一类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排放的二类工业项目；工业功能区（包括小微园区、工业集聚点等）外现有工业用地在土地性质调整之前，在不加大环境影响、符合污染物总量控制的基础上，可以从事符合当地产业定位的一、二类工业。建立集镇居住商业区、耕地保护区与工业功能区等集聚区块之间的防护带。严格执行畜禽养殖禁养区规定，根据区域用地和消纳水平，合理确定养殖规模。加强基本农田保护，严格限制非农项目占用耕地。	落实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严格控制化肥农药施用量，合理水产养殖布局，控制水产养殖污染，逐步削减农业面源污染物排放量。	加强生态公益林保护与建设，防止水土流失。禁止向农用地排放重金属或者其他有毒有害物质含量超标的污水、污泥，以及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清淤底泥、尾矿、矿渣等。 加强农田土壤、灌溉水的监测及评价，对周边或区域环境风险源进行评估。	/

②本项目与环境管控单元的要求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为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不属于工业项目，不涉及占用永农及公益林，不涉及总量交易，符合“三线一单”环境管控单元要求。

2、与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及其修改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49 号》，本项目为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三十一、科技服务业，1、工业设计、气象、生物、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测绘、海洋等专业技术服务，标准化服务、计量测试、质量认证和检验检测服务、科技普及”，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市产业政策的要求。

3、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不属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文件中相关的负面清单，符合产业政策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浙江华坤地质发展有限公司使用瓯海区新桥街道站前路 199 号大楼 15~17 层开展检测实验室业务，提供固体废物、噪声、废水、饮用水等检测服务，建筑面积约为 6024 平方米，实验室劳动定员 39 人，检测范围包括非金属矿、电离辐射、公共场所、固体废物、海水、海洋测绘、海洋沉积物、环境空气和废气、金属矿、生活饮用水、生态地球化学调查生物样品、生物、室内空气、水（包含大气降水）和废水、天然矿泉水、土壤和沉积物、污泥、岩石、砂、试块、噪声、震动共 2567 项，年检测样品数约 5000 个。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设备的使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以及《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该项目建设需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对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本项目属于专业技术服务业 M7461 环境保护监测务，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版），本项目属于“四十五、研究和试验发展，专业实验室、研发（试验）基地，其他（不产生实验废气、废水、危险废物的除外）”，确定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2、项目组成

表 2-1 建设项目组成一览表

分类		主要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本项目主体试验区位于瓯海区新桥街道站前路 199 号大楼 15~17 层，建筑面积约 6024m ² ，主要布设水质前处理间、样品室、微生物室、萃取室、气相室、有机前处理室、土壤前处理室等。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水源取自市政给水管。
	排水系统	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就近排入市政雨水管网；实验室废水经中和+沉淀处理后，与生活污水经厂区已有化粪池预处理达纳管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供电系统	用电来自市政电网
	新风系统	办公区采用自然通风方式；实验区配套独立通风系统，实验废气经通风橱、吸风罩等收集后引至楼顶排气筒排放。
环保工程	废气	实验室废气经通风橱收集活性炭吸附后经楼顶排气筒排放。
	废水	实验废水污水经中和和沉淀、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入西片污水处理厂。
	噪声	设备减振降噪，加强维护管理
	固废	废水处理污泥、实验废液等危险废物储存一定数量后统一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一般固废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储运工程	危废暂存间	危险废物暂存于 16 层危废暂存间，面积约 15m ²

	样品间	储存于 15 层样品室内，面积约 56.7m ²
	储藏室	试剂及耗材储存于 17 层试剂仓库面积约 46.8m ²
依托工程	废水	项目实验废水经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依托厂内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纳入西片污水处理厂处理

3、检测方案及规模

检测范围包括非金属矿、电离辐射、公共场所、固体废物、海水、海洋测绘、海洋沉积物、环境空气和废气、金属矿、生活饮用水、生态地球化学调查生物样品、生物、室内空气、水（包含大气降水）和废水、天然矿泉水、土壤和沉积物、污泥、岩石、砂、试块、噪声、震动共2567项。项目需要经过处理并理化试验的样品平均约5000份/a，

4、主要设备及参数

项目主要设备清单见下表。

表 2-2 本项目主要设备清单

编号	仪器名称	单位	数量	规格型号	编号	仪器名称	单位	数量	规格型号
1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台	1	GGX-600	114	定量浓缩在线联机系统	台	1	Freestyle SPE EVA
2	气相色谱仪	台	1	安捷伦 6820	115	全自动多功能解析系统	台	1	Centri TD50
3	气相色谱仪	台	1	GC112A	11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台	1	PlasmaQuantMS
4	圆盘粉碎机	台	2	XPF-150	117	波长散射式 x 射线荧光光谱仪	台	1	ZSXPrimusIII+
5	切片机	台	1	QJ-300	118	烷基汞分析仪	台	1	MERX
6	压力试验机	台	1	NYL-2000	119	低本底 γ 能谱仪	台	1	FYFS-200 2F
7	单盘粉碎机	台	1	250-350	120	低本底 α/β 测量仪	台	1	FYFS-400 X
8	双轴磨片机	台	1	SPM-250/300	121	数显恒温磁力加热搅拌器	台	6	HJ-6A
9	气相色谱仪	台	1	GC-900(030801)	122	快速溶剂萃取仪	台	1	E-916
10	气相色谱仪	台	1	GC-900(030807)	123	吹扫捕集装置	台	1	Atomx XYZ
11	电子皂膜流量计	台	1	GL-100C	124	恒温恒湿箱	台	1	ZH-HW
12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台	1	DHG-9076A	125	分液漏斗垂直振荡器	台	2	GGC-C1
13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台	1	WFX-130A	126	射流萃取器	台	1	/
14	原子荧光光谱仪	台	1	AF-640A	127	智能电热板	台	1	/
15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台	1	UV-1601	128	智能电热板	台	1	SD46-1
16	烟尘（气）测试仪	台	1	崂应 3012H	129	智能电热板	台	1	/
17	测氦仪	台	1	RAD7(1089)	130	多管旋涡混合器	台	1	NMSG-12
18	光控石墨炉电源	台	1	WF-1E	131	超声波清洗机	台	2	SB-800DT

19	智能/TSP 大气采样器	台	1	2050	132	PH 计	台	10	FE28
20	电子孔口校准器	台	1	KL-100	133	电子天平	台	4	30001
21	D 系列超声波清洗机	台	1	SB-5200D	134	数显恒温水浴锅	台	0	LHH-6
22	声校准器	台	1	AWA6221B	135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	台	1	崂应 2050 型
23	火焰光度计	台	1	AP1200	136	UPS 电源	台	1	15KVA
24	全自动水平震荡器	台	1	JRY-S10	137	土壤干燥箱	台	2	ZH-24
25	热空气消毒箱	台	1	GRX-9053A	138	电子天平	台	5	LQ-C6002
26	净化工作台	台	1	SW-CJ-2D	139	电阻炉	台	2	YFX12/12 Q-GC
27	浊度计	台	1	WGZ-3A	140	便携式测氦仪	台	1	FYCDY
28	气相色谱仪	台	1	GC-2010Plus	141	自动进样器	台	1	AS-20
29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台	1	GC-MS-QP2010Ultra	142	电子秤	台	1	ACS-D11
30	负压式气体采样器	台	1	LJ-3	143	海尔立式冷冻柜	台	1	BD-105D EW
31	全自动凯氏定氮仪	台	1	ATN-300	144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台	1	PinAAcle 900F
32	低速大容量离心机	台	1	TDL-40B	145	冰箱	台	2	BCD-516 WKM(E)
33	数显恒温水浴锅	台	1	SH-6	146	便携式浊度计	台	1	WZB-170
34	电子天平	台	1	RC100001	147	压样机	台	1	ZHY-601P
35	计重电子秤	台	1	ACS-30	148	空盒气压表	台	1	DYM3
36	行星式球磨机	台	2	YXQM	149	酸度计	台	1	Testo 206PH1
37	电热恒温培养箱	台	1	DNP-9082	150	智能数字大气压力计	台	1	DPH-102
38	原子荧光仪	台	2	AFS-933	151	吸附管老化仪	台	1	SC-10
39	电感耦合等离子质谱仪	台	1	ICP-MS RQ	152	采样器	台	2	EM-2008 A
40	实验室专用超纯水机	台	1	FST-III-20	153	定量盘仪	台	1	PQ Sealer 2009D
41	石墨消解器	台	3	HD-X36S	154	溶解氧仪	台	6	JPBJ-608
42	电子天平	台	0	JJ124BC	155	生化培养箱	台	2	LRH-250
43	电子天平	台	5	FA2004	156	高压灭菌器	台	2	LDZX-50 KBS
44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台	1	Trace1300 ISQ QD	157	浊度仪	台	1	WZG-3A
45	快速溶剂萃取仪	台	1	ASE350	158	生物安全柜	台	1	BSC-1000 IIA2
46	旋转蒸发仪	台	2	RE52AA	159	恒温恒湿箱	台	2	ZH-HW150
47	气相色谱仪	台	1	GC-450	160	电炉	台	4	

48	可见分光光度计	台	2	N2	161	水浴锅	台	1	HH-4
49	鼓风干燥箱	台	6	DHG-9123A	162	水浴锅	台	1	HH-6
50	涡旋混合器	台	2	QL-866	163	366nm 紫外灯	台	1	BOT-IIA
51	冷冻干燥机	台	1	SJIA-10A	164	表层水温计	台	1	WQG-17
52	声级计	台	1	AWA6228+	165	高速粉碎机	台	1	DFT-200A
53	台式低速离心机	台	2	TD6	166	高速调理机	台	1	CBS2066 E
54	数显恒温水浴锅	台	2	HH-2	167	手持气象站	台	1	WS-45B
55	微处理机离子计	台	2	WL-15B	168	水质硫化物酸化 吹气仪	台	1	GGC-4A
56	全自动固相萃取 自动浓缩仪	台	2	Freestyle spe+eva	169	海水比色计	台	1	XH-B21
57	冷冻干燥机	台	1	SJIA-12N-5 0A	170	深水大型浮游生 物网	台	1	
58	电感耦合等离子 质谱仪	台	1	ICP-MS RQ7600	171	浅水 I 型浮游生 物网	台	1	
59	恒温往复水平振 荡器	台	3	HD-100B	172	自动凯氏定氮仪	台	1	K9840
60	石墨消解器	台	1	HD	173	石墨消解仪	台	1	SH220F
61	磁力搅拌器	台	5	JK-DMS-H	174	高精度 GPS 定 位仪	台	2	A8L
62	标准筛机	台	2	200mm	175	透明度计	台	1	
63	一体化智能蒸馏 仪	台	6	GGC-Z2	176	电子天平	台	1	JY3001
64	电热恒温鼓风干 燥箱	台	1	DHG	177	COD 恒温加热 器	台	2	JH-12
65	辐射防护用 X、Y	台	1	RJ38-3602	178	显微镜	台	1	BX51TF
66	辐射计量当量率 仪	台	1		179	安捷伦气相色谱 仪	台	1	Agilent 8890
67	多功能环境空气 采样器	台	4	EM-2036	180	吹扫捕集 ATOMXxyz	台	1	TELEDY NE
68	红外分光测油仪	台	1	JLBG-129U	181	电子流量计	台	1	EE-1001A
69	射流萃取器	台	1	CQQ-1000× 3	182	孔口流量校准器	台	1	EE-5052
70	微波消解仪	台	1	TANKPLUS	183	林格曼烟气浓度 图	台	1	0-5 级
71	赶酸器	台	2	TK20	184	数显恒温油浴	台	1	HH-S50
72	离子色谱仪	台	1	DIONEXAQ -1100	185	低温保存箱	台	1	DW-86L8 0
73	气相色谱质谱联 用仪	台	1	Trace1300 ISQ 7000	186	药品冷藏柜	台	1	FL-1200L
74	吹扫捕集	台	1	ATomxxyz	187	试验用砗谷机	台	1	THU35C- C
75	零空间萃取器	台	1	ZHE	188	翻转式震荡器	台	1	TT-12
76	无油润滑空气压 缩机	台	1	ZHC-K	189	离子色谱仪	台	1	CIC-D100

77	流体计量泵	台	1	SYP	190	便携式总磷流动注射分析仪	台	2	BDFIA-200
78	温控翻转式振荡器	台	1	ZHC-D	191	监测无人船	台	1	C170
79	高压式过滤器	台	1	ZHK-G	192	酸度计	台	1	PHBJ
80	高通量全自动固相萃取仪	台	1	Fotector-04 HT	193	土壤 ORP 计	台	1	TR-901
81	全自动平行浓缩仪	台	1	AutoEVA-60	194	旋浆式流速仪	台	1	LS1206B
82	钢尺水位计	台	1	30m	195	水浴恒温振荡器	台	1	SHZ-88
83	高效液相质谱仪	台	1	ACPUITY UPLC H-CLASS	196	笔式电导率仪	台	1	EC5
84	化学需氧量 COD 快速测定仪	台	2	5B-3C	197	全自动熔样机	台	1	FSC-01
85	Seven2GoTM 电导率仪	台	1	S3-Standard Kit	198	便携式有机物分析检测仪	台	1	Honeywell MiniRAE3 000+
86	英霍夫锥形管	台	2	1000ml	199	便携式矿石分析仪	台	1	X-MET5100
87	动态稀释仪	台	1	DD1K	200	箱式电阻炉	台	1	SX2-2.5-10A
88	程控定量封口机	台	1	PQ Sealer	201	高温马弗炉	台	2	DTN-4B-7.2
89	体视力显微镜	台	1	Stmei305	202	真空干燥箱	台	1	
90	电子天平	台	1	JCS	203	多波束测深仪	台	1	MS400
91	紫外灯箱	台	1		204	全硫仪	台	1	锐意 5
92	风速计	台	1	MY-4615	205	水深测量仪	台	1	SM-5A
93	循环水式多用真空泵	台	2	SHZ-D	206	笔式 ORP 计	台	3	ORP
94	体视显微镜	台	1	BX41	207	双辊破碎机	台	1	2PG-Φ200 x125
95	加热取样管	台	1	M-020	208	塞氏圆盘	台	1	
96	生物安全柜	台	1	BSC-1000II A2	209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仪	台	1	Pinaacle 900z
97	净化工作台	台	2	SW-CJ-2FD	210	实验室纯水机	台	2	VE-10LH-A
98	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	台	1	EM-3088-2.0	211	实验室器皿清洗机	台	1	
99	智能综合工况测量仪	台	1	EM-3062H	212	红外测油仪	台	1	JLBG-121 U
100	工业安全柜、气瓶柜	台	1		213	固相萃取装置	台	1	SupelcoSP E-12
101	多通道采样器	台	4	EM-2008C-4	214	生化培养箱	台	1	SHP-150
10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台	2	TU-1810PC	215	气象站	台	1	WS-30
103	原子荧光光度计	台	1	XGY-2020A	216	阴凉冷藏柜	台	4	FL-400L
104	电子天平	台	1	YH-C2001	217	冰箱	台	1	BCD-480 WBPT

105	高效液相色谱串联四级杆质谱仪	台	1	ACQUITY UPLC	218	水浴氮吹仪	台	1	HSC-12B
106	高效液相色谱仪	台	1	ALLIANCE e2695	219	pH 计	台	1	F2
107	土壤干燥箱	台	3	ZKFX-24	220	水体藻类荧光光谱在线分析仪	台	1	AGHJ-AF A-II
108	真空采样箱	台	1	VA-5010	221	十万分之一天平	台	1	
109	冷冻干燥箱	台	2	SJIA-18N-50A	222	土壤团聚体分析仪	台	1	
110	超低温冰箱	台	2	DW-40L278 J	223	快速混匀器	台	1	SK-1
111	大型除湿机	台	1	DH40EF	224	冰箱	台	5	
112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台	3	8890+5977B	225	PD 颗粒分析特种自控吸液仪	台	1	HNKJ-048 25
113	气相色谱仪	台	1	8890	226	氢钍分析仪	台	1	FYDT

5、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的种类和用量

本项目所使用的化学试剂由试剂厂商提供，标样按照要求购买或配置。实验室常用耗材为烧杯、玻璃瓶、锥形瓶、漏斗、滤膜、手套、pH试纸、口罩、容量瓶、比色管、滴定管、试剂瓶等，数量若干。主要化学试剂及年消耗量情况见下表。

表 2-3 化学试剂及年消耗量清单

试剂名称	纯度	规格	数量	单位	试剂名称	纯度	规格	数量	单位
营养琼脂	生物试剂	250g	5	瓶	石英砂	/	5kg	2	桶
乳糖蛋白胨培养	生物试剂	250g	8	瓶	吡咯烷二硫代甲酸铵	分析纯	25g	2	瓶
伊红美蓝琼脂	生物试剂	250g	10	瓶	甲基异丁基甲酮	分析纯	500ml	2	瓶
革兰氏染色液	生物试剂	10ml*4	4	盒	氢氧化钾	优级纯	500g	2	瓶
EC 肉汤	生物试剂	250g	5	瓶	磷酸二氢钠	分析纯	500g	2	瓶
EC-MUG 培养基	生物试剂	100g	6	瓶	氧化镁	优级纯	100g	2	瓶
硫酸镁	分析纯	500g	2	瓶	磷酸	优级纯	500ml	2	瓶
氯化钙	分析纯	500g	4	瓶	氯化钠	分析纯	500g	2	瓶
氯化铁	分析纯	500g	3	瓶	四氯乙烯	红外光谱纯	500ml	6	瓶
氢氧化钠	分析纯	500g	4	瓶	氨水	分析纯	500ml	4	瓶
氢氧化钠	优级纯	500g	2	瓶	次磷酸钠	分析纯	500g	2	瓶
无水亚硫酸钠	分析纯	500g	3	瓶	铝片	0.99	250g	2	包
冰乙酸	分析纯	500ml	6	瓶	1,10-菲罗啉/邻菲罗啉	分析纯	5g	4	瓶
碘化钾	分析纯	500g	2	瓶	钒试剂	分析纯	10g	5	瓶
可溶性淀粉	分析纯	500g	10	瓶	大理石	/	500g	2	瓶

硫代硫酸钠	分析纯	500g	2	瓶	氯化亚锡	分析纯	500g	2	瓶
N-丙基硫脲	化学纯	100g	2	瓶	乙酸铵	分析纯	500g	2	瓶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	分析纯	250g	3	瓶	次亚磷酸钠	分析纯	500g	2	瓶
过硫酸钾	优级纯	100g	2	瓶	氯化钡	分析纯	500g	2	瓶
抗坏血酸	分析纯	25g	3	瓶	邻苯二甲酸氢钾	分析纯	500g	2	瓶
酒石酸锑钾	分析纯	500g	10	瓶	三氧化铬	分析纯	500g	2	瓶
四水合钼酸铵	分析纯	500g	2	瓶	乳化剂 OP-10	分析纯	500ml	2	瓶
酚酞	优级纯	25g	2	瓶	丙三醇	分析纯	500ml	2	瓶
碳酸钠	优级纯	500g	2	瓶	碳酸氢钠	分析纯	500g	4	瓶
氯化镁	优级纯	500g	2	瓶	盐酸羟胺	分析纯	25g	2	瓶
磷酸氢二钾	优级纯	500g	2	瓶	反式-1,2-环己二胺四乙酸	分析纯	25g	2	瓶
磷酸二氢钾	优级纯	500g	2	瓶	铬天青 S	分析纯	10g	2	瓶
重铬酸钾	优级纯	500g	2	瓶	N-(1-萘基)乙二胺盐酸盐	分析纯	10g	2	瓶
微孔滤膜	水相	0.45um	6	盒	碘酸钾	分析纯	100g	2	瓶
铁氰化钾	分析纯	500g	3	瓶	溴代十六烷基吡啶	分析纯	25g	2	瓶
溴化钾	分析纯	500g	4	瓶	氨基磺酸	分析纯	100g	2	瓶
溴酸钾	分析纯	500g	2	瓶	无水对氨基苯磺酸	分析纯	100g	2	瓶
四水合酒石酸钾钠	分析纯	500g	5	瓶	对硝基苯酚	分析纯	100g	2	瓶
纳氏试剂	分析纯	500ml	12	瓶	盐酸副玫瑰苯胺溶液	2g/L	100ml	5	瓶
正己烷	农残级	4L	3	瓶	高碘酸钾	分析纯	100g	3	瓶
二氯甲烷	农残级	4L	3	瓶	硝酸铯	分析纯	5g	3	瓶
重铬酸钾	分析纯	500g	2	瓶	4-氨基-3-胍基-5-巯基-1,2,4-三唑	/	5g	4	瓶
硫酸银	分析纯	100g	2	瓶	石油醚	分析纯	500ml	5	瓶
硫酸汞	分析纯	100g	2	瓶	吡啶	分析纯	500ml	6	瓶
硫酸亚铁铵	分析纯	500g	2	瓶	硝酸锌	分析纯	500g	4	瓶
硫酸亚铁	分析纯	500g	2	瓶	铬酸钡	分析纯	500g	2	瓶
磷酸氢二钠	分析纯	500g	3	瓶	草酸钠	分析纯	500g	3	瓶
氯化铵	分析纯	500g	2	瓶	磷酸氢二钠	分析纯	500g	3	瓶
硝酸铜	分析纯	25g	2	瓶	硫酸铝钾	分析纯	500g	3	瓶
无水乙酸钠	分析纯	500g	2	瓶	铬酸钾	分析纯	500g	3	瓶

氧氯化锆	分析纯	25g	2	瓶	氨基乙酸/甘氨酸	生化试剂 BC	100g	2	瓶
茜素磺酸钠/茜素红	分析纯	25g	2	瓶	N,N-二乙基对苯二胺硫酸盐	分析纯	25g	2	瓶
硼氢化钾	分析纯	100g	2	瓶	二苯胺磺酸钡	分析纯	25g	3	瓶
硫脲	分析纯	500g	2	瓶	硫代乙酰胺	分析纯	25g	1	瓶
正己烷	分析纯	500ml	15	瓶	三水合乙酸钠	分析纯	500g	4	瓶
无水硫酸钠	分析纯	500g	7	瓶	茜素络合指示剂(氟试剂)	分析纯	1g	5	瓶
亚甲基蓝	分析纯	25g	4	瓶	碳酸钙(重质)	分析纯	500g	1	瓶
无水乙醇	分析纯	500ml	5	瓶	铬蓝黑 R	指示剂	25g	1	瓶
异丙醇	分析纯	500ml	2	瓶	铬黑 T	指示剂	25g	1	瓶
硅酸镁小柱	/	6ml	5	盒	萘酚绿 B	生物染色剂	10g	2	瓶
酒石酸	分析纯	500g	4	瓶	酸性络兰 K	分析纯	10g	2	瓶
对二甲氨基亚苄基罗丹宁/试银灵	分析纯	5g	2	瓶	甲基红	指示剂	25g	2	瓶
硝酸银标液	0.01039 mol/L	500g	2	瓶	三乙醇胺	分析纯	500ml	1	瓶
氯胺 T	分析纯	500g	2	瓶	硅酸镁	优级纯	500g	1	瓶
异烟酸	分析纯	25g	5	瓶	氟化钠	分析纯	500g	1	瓶
吡唑啉酮	分析纯	25g	4	瓶	乙二醇双(2-氨基乙醚)四乙酸	分析纯	100g	1	瓶
N,N-二甲基甲酰胺	分析纯	500ml	2	瓶	氯代十六烷基吡啶	分析纯	25g	1	瓶
硫酸锌	分析纯	500g	6	瓶	水杨基荧光酮	分析纯	1g	3	瓶
脲/尿素	分析纯	500g	7	瓶	柠檬酸三钠	分析纯	500g	4	瓶
亚硝酸钠	分析纯	500g	2	瓶	溴甲酚紫	指示剂	10g	2	瓶
二苯碳酰二肼	分析纯	25g	4	瓶	粪大肠菌群纸片	/	/	4	/
乙酸锌	分析纯	500g	6	瓶	四氯化碳	分析纯	500ml	2	瓶
N-N 二甲基对苯二胺盐酸盐	分析纯	25g	2	瓶	硅藻土	/	1kg	3	桶
硫酸铁铵	分析纯	500g	7	瓶	柠檬酸三钠	分析纯	500g	4	瓶
甲基橙	分析纯	25g	3	瓶	凡士林	分析纯	500g	2	瓶
4-氨基安替比林	分析纯	25g	4	瓶	变色硅胶	/	500g	4	瓶
硫酸铜	分析纯	500g	2	瓶	人造沸石	/	250g	1	包
PH 试纸	/	20 本/盒	5	个	二水合柠檬酸三钠	分析纯	500g	1	瓶
硼酸	分析纯	500g	4	瓶	四水合氯化锰	分析纯	500g	3	瓶

溴百里香酚蓝	分析纯	25g	2	个	过二硫酸钾	分析纯	500g	2	瓶
淀粉碘化钾试纸	/	100 张/盒	2	盒	氯化汞	分析纯	100g	2	瓶
甲醇	农残级	4L	3	瓶	多聚磷酸钠	分析纯	1kg	4	瓶
硫酸	分析纯	4L	10	瓶	盐酸	分析纯	4L	10	瓶
硝酸	分析纯	4L	10	瓶	高氯酸	分析纯	4L	10	瓶
丙酮	分析纯	4L	5	瓶	/	/	/	/	/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及部分原辅材料成分说明如下：

表 2-4 实验室主要化学品理化性质一览表

名称	概述	理化性质	危险特性
氢氧化钠	也称苛性钠、烧碱、火碱，是一种无机化合物，化学式NaOH，氢氧化钠具有强碱性，腐蚀性极强，可作酸中和剂、配合掩蔽剂、沉淀剂、沉淀掩蔽剂、显色剂、皂化剂、去皮剂、洗涤剂等，	密度：2.13g/cm ³ 熔点：318℃ 沸点：1388℃ 饱和蒸气压：0.13kPa（739℃） 外观：白色结晶性粉末溶解性易溶于水、乙醇、甘油，不溶于丙酮、乙醚	毒性、刺激性
四氯乙烯	/	密度：1.622g/cm ³ 熔点：-22℃ 沸点：121℃ 折射率：1.505（20℃） 饱和蒸气压：2.11kPa（20℃） 临界温度：347.1℃ 临界压力：9.74MPa 外观：无色液体 溶解性：不溶于水，可混溶于乙醇、乙醚、氯仿等大多数有机溶剂 [2]	毒性、刺激性、致癌性、致突变性
酒石酸锑钾	是一种有机盐，化学式为C ₈ H ₄ K ₂ O ₁₂ Sb ₂ ，为白色结晶性粉末。	熔点：100℃	刺激性
溴化钾	是一种无机物，化学式为KBr。无色结晶或白色粉末，有强烈咸味，见光色变黄。稍有吸湿性。相对密度为2.75(25℃)。有刺激性。主要用于光谱分析，点滴分析测定铜及银，极谱分析铟、镉和砷，显影剂。	摩尔质量：119.01g/mol 外观：白色粉末 密度：2.75g/cm ³ （固） 熔点：734℃（1007K） 沸点：1435℃（1708K） 水中溶解度：53.5g/100ml（0℃）	毒性
吡啶	是一种有机化合物，化学式C ₅ H ₅ N，是含有一个氮杂原子的六元杂环化合物，无色或微黄色液体，有恶臭。	熔点：-41.6℃ 沸点：115.3℃ 闪点：20℃ 密度：0.983g/cm ³ 引燃温度：482℃ 爆炸上限（V/V）：12.4% 爆炸下限（V/V）：1.7% 临界温度：346.85℃ 临界压力：6.18MPa 折射率：1.509（20℃） 外观：无色液体 溶解性：能与水、醇、醚、石油醚、苯、油类等多种溶剂混溶 [3]	毒性

正己烷	是一种有机化合物，化学式为C ₆ H ₁₄ ，属于直链饱和脂肪烃类，为无色液体，不溶于水，溶于乙醇、乙醚、丙酮、氯仿等大多数有机溶剂，主要用作溶剂、色谱分析参比物质、涂料稀释剂、聚合反应的介质等，也可用于有机合成。	密度：0.659g/cm ³ 熔点：-95℃ 沸点：69℃ 闪点：-22℃ 饱和蒸气压：17kPa（20℃） 临界温度：234.8℃ 临界压力：3.09MPa 引燃温度：225℃ 爆炸上限（V/V）：7.5% 爆炸下限（V/V）：1.1% 外观：无色液体 溶解性：不溶于水，溶于乙醇、乙醚、丙酮、氯仿等大多数有机溶剂	毒性、刺激性
硫酸	遇水大量放热，可发生飞溅。与易燃物（如苯）和可燃物（如糖、纤维素等）接触会发生剧烈反应，甚至引起燃烧。遇电石、高氯酸盐、雷酸盐、硝酸盐、苦味酸盐、金属粉末等猛烈反应，发生爆炸或燃烧。有强烈的腐蚀性和吸水性。	外观与性状：纯品为无色透明油状液体，无臭。 熔点（℃）：10.5 沸点（℃）：330.0 分子式：H ₂ SO ₄ 相对密度（水=1）：1.83 相对蒸气密度（空气=1）：3.4 分子量：98.08 主要成分：工业级 92.5%或 98%。 饱和蒸气压（kPa）：0.13（145.8℃） 溶解性：与水混溶。 主要用途：用于生产化学肥料，在化工、医药、塑料、染料、石油提炼等工业也有广泛的应用。	腐蚀性、刺激性
硝酸	强氧化剂。能与多种物质如金属粉末、电石、硫化氢、松节油等猛烈反应，甚至发生爆炸。与还原剂、可燃物如糖、纤维素、木屑、棉花、稻草或废纱头等接触，引起燃烧并散发出剧毒的棕色烟雾。具有强腐蚀性。	外观与性状：纯品为无色透明发烟液体，有酸味。 熔点（℃）：-42（无水） 沸点（℃）：86（无水） 分子式：HNO ₃ 相对密度（水=1）：1.50（无水） 相对蒸气密度（空气=1）：2.17 分子量：63.01 主要成分：工业级，一级≥98.2%；二级≥97.2%。 饱和蒸气压（kPa）：4.4（20℃） 溶解性：与水混溶。 主要用途：用途极广。主要用于化肥、染料、国防、炸药、冶金、医药等工业。	腐蚀性、刺激性
盐酸	能与一些活性金属粉末发生反应，放出氢气。遇氰化物能产生剧毒的氰化氢气体。与碱发生中和反应，并放出大量的热。具有较强的腐蚀性。	外观与性状：无色或微黄色发烟液体，有刺鼻的酸味。 熔点（℃）：-114.8（纯） 沸点（℃）：108.6（20%） 分子式：HCl 相对密度（水=1）：1.20 相对蒸气密度（空气=1）：1.26 分子量：36.46 主要成分：工业级 36%。 饱和蒸气压（kPa）：30.66（21℃） 溶解性：与水混溶，溶于碱液。 主要用途：重要的无机化工原料，广泛用于染料、医药、食品、印染、皮革、冶金等行业。	腐蚀性、刺激性
高氯酸	是一种无机化合物，化学式为HClO ₄ ，六大无机强酸之首，是氯的最高价氧化物的水化物。是无色透明的发烟液体。高氯酸在无机含氧酸中酸性最强。可助	熔点：-112℃ 沸点：203℃ 密度：1.67g/cm ³ 饱和蒸汽压：2.00kPa（14℃） 折射率：1.419	腐蚀性、刺激性

	燃，具强腐蚀性、强刺激性，可致人体灼伤。工业上用于高氯酸盐的制备，人造金刚石提纯，电影胶片制造，医药工业，电抛光工业，用于生产砂轮，除去碳粒杂质，还可用作氧化剂等。	
丙酮	又名二甲基酮，是一种有机物，分子式为C3H6O，为最简单的饱和酮。常温常压下为一种有薄荷气味的无色可燃液体 [2]。易溶于水 and 甲醇、乙醇、乙醚、氯仿、吡啶等有机溶剂。易燃、易挥发，化学性质较活泼。 熔点 -94.9 °C 沸点 56.5 °C 水溶性 易溶 密度 0.7899 g/cm³ 外观 无色透明液体 闪点 -18 °C (CC)	毒性、刺激性

6、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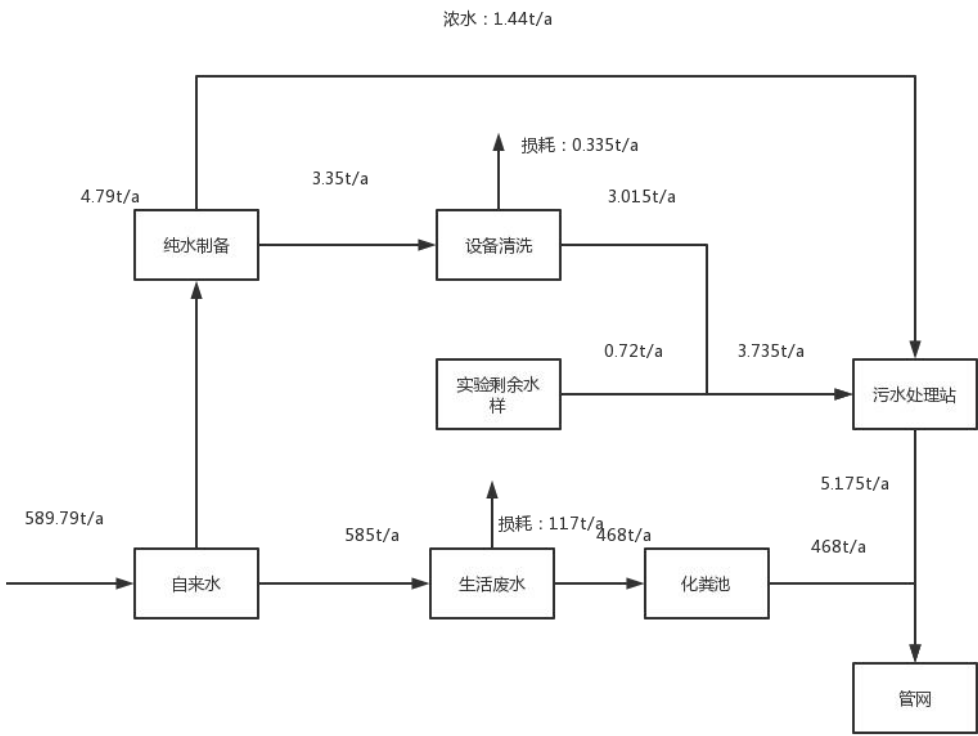


图 2-1 水平衡图

7、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使用瓯海区新桥街道站前路199号大楼15~17层，总建筑面积约6024m²，主要布设水质前处理间、样品室、微生物室、萃取室、气相室、有机前处理室、土壤前处理室等。本项目平面布置图详见附件。

8、职工人数和工作制度

项目定员39人，不设置食堂宿舍，1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年工作时间为300天。

1、施工期

本项目使用瓯海区新桥街道站前路199号大楼15~17层，施工期工程量较小，不涉及土建，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主要是少量施工装修粉尘、噪声、废水以及固废等。

2、运营期

本项目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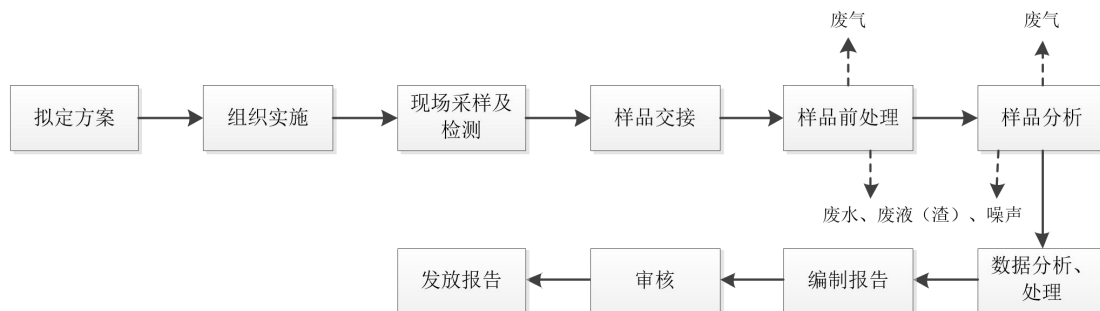


图 2-2 运营期流程示意图

首先拟定监测方案，按照方案组织实施，依据方法进行现场采样（部分样品需要添加保存剂保存）或现场检测；

采集回来的样品进行登记、交接（需当日测定的如氨氮、总氯、余氯等，当日安排检测，其余不需当日测定的可在 4℃ 以下保存备用）；

根据不同检测项目采用相应检测方法对样品进行处理及测定，样品前处理及测定过程将可能产生实验废液、实验废气、一般固废及危险废物以及噪声等污染；

样品测定后进行数据分析、处理，然后编制报告、审核、发放报告。

2、产污环节.

根据项目概况和特点，主要污染源及污染物见下表

表 2-5 本项目主要环境影响因子

污染类型	污染物名称	产生环节	主要污染物
废气	实验室废气	样品分析	非甲烷总烃、硫酸雾、氯化氢、氮氧化物、甲醇、臭气
废水	实验室废水	设备清洗、实验废液、剩余水样、浓水	COD、NH ₃ -N、总氮
	生活污水	员工生活	COD、NH ₃ -N、总氮
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设备运行	噪声
	高浓度试验废液	实验室检测	酸、碱、重金属等
	微生物实验灭活的细菌、废微生物检材	包装	细菌等
	涉及化学品的废弃容器及废弃耗材	废气处理	酸、碱、塑料等

		固废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活性炭
			废过滤芯	实验室终末消毒	滤材
			废水处理污泥	包装	酸、碱、重金属等
			未涉及化学品的废弃包装和废弃耗材	纯水制备	纸、玻璃、塑料
			纯水制备滤芯、反渗透膜	废水处理污泥	活性炭、反渗透膜、石英砂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存在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 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达标情况

根据《温州市环境质量概要（2022年度）》，瓯海区空气质量各类指标年均值和日均值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

表 3-1 2022 年瓯海区空气质量评价表 单位：μg/m³

因子		浓度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均值		60	达标
	24 小时第 95 百分位数		150	达标
NO ₂	年均值		40	达标
	24 小时第 95 百分位数		80	达标
PM ₁₀	年均值		70	达标
	24 小时第 95 百分位数		150	达标
PM _{2.5}	年均值		35	达标
	24 小时第 95 百分位数		75	达标
CO	24 小时均第 95 百分位数		4mg/m ³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		160	达标

监测结果：2022年瓯海区环境空气质量总体优良，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一氧化碳（第95百分位数）、臭氧（日最大8小时平均第90百分位数）、细颗粒物（PM_{2.5}）年均值均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项目所在地属于空气质量二类功能区，评价标准采用《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因此项目所在区域为达标区。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项目所在地周围地表水水质现状，现引用温州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3 年 7 月水环境质量月报》中新桥站位（北侧，距本项目约 20m）的常规监测资料，水质监测结果见表 3-2。

表 3-2 水质监测结果

河流名称	控制断面	功能要求类别	2023.07
温瑞塘河	新桥	III	

根据《2023 年 7 月水环境质量月报》，新桥断面为 III 类水，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 -2002）中的 III 类水质标准要求。

3、环境噪声现状

为了解项目所在地附近声环境质量现状，我单位委托温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1 日对项目四周及敏感点声环境进行监测（监测报告编号：XH(HJ)-2310198）。共设置监测点 5 个（1#~5#），其中 1#~4#位于项目四周，5#位于敏感点（地质住宅区）处。检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3-3 项目所在地噪声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dB(A)

序号	测点	监测值	标准	达标情况
		昼间	昼间	昼间
1	北侧		55	达标
2	南侧		55	达标
3	东侧		70	达标
4	西侧		55	达标
5	敏感点（地质住宅区）		55	达标

根据监测数据，项目所在地厂界及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监测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4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限值。

4、土壤、地下水环境现状

本项目位于 15~17 楼，危废暂存区位于 16 楼，基本不存在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途径。

5、生态环境现状

本项目不涉及新增建设用地，用地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无需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1、大气环境：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不存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主要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地质住宅区、山前公寓等与本项目厂界位置关系详见下表。

2、地下水环境：项目所在区域 500m 范围内不存在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3、声环境：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声环境保护目标为地质住宅区。

4、生态环境：本项目新增用地，用地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无需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及下图。

表 3-4 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序号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场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X	Y						
大气环境	1	0	-40	现状	地质住宅区	人群	二类区	南	40
	2	-106	0		山前公寓	人群	二类区	西	106

	3	0	-144		瓯海区新桥第一小学	人群	二类区	南	144
	4	-129	206		金蟾社区二组团	人群	二类区	西南	249
	5	-60	-425		金蟾社区六组团	人群	二类区	西南	436
	6	0	-151		金蟾社区一组团	人群	二类区	南	151
	7	0	-425		站前5组团	人群	二类区	南	425
	8	0	119		西岸锦苑	人群	二类区	北	119
	9	56	-68		西堡锦园	人群	二类区	东南	94
	10	228	142		温州市会昌小学	学校	二类区	东北	286
	11	244	82		西山西路居民区	人群	二类区	东北	270
	12	327	0		新西嘉园	人群	二类区	东	327
	13	352	284		温州科技职业学院	学校	二类区	东南	446
声环境	1	0	-40	现状	地质住宅区	人群	2、4a类区	南	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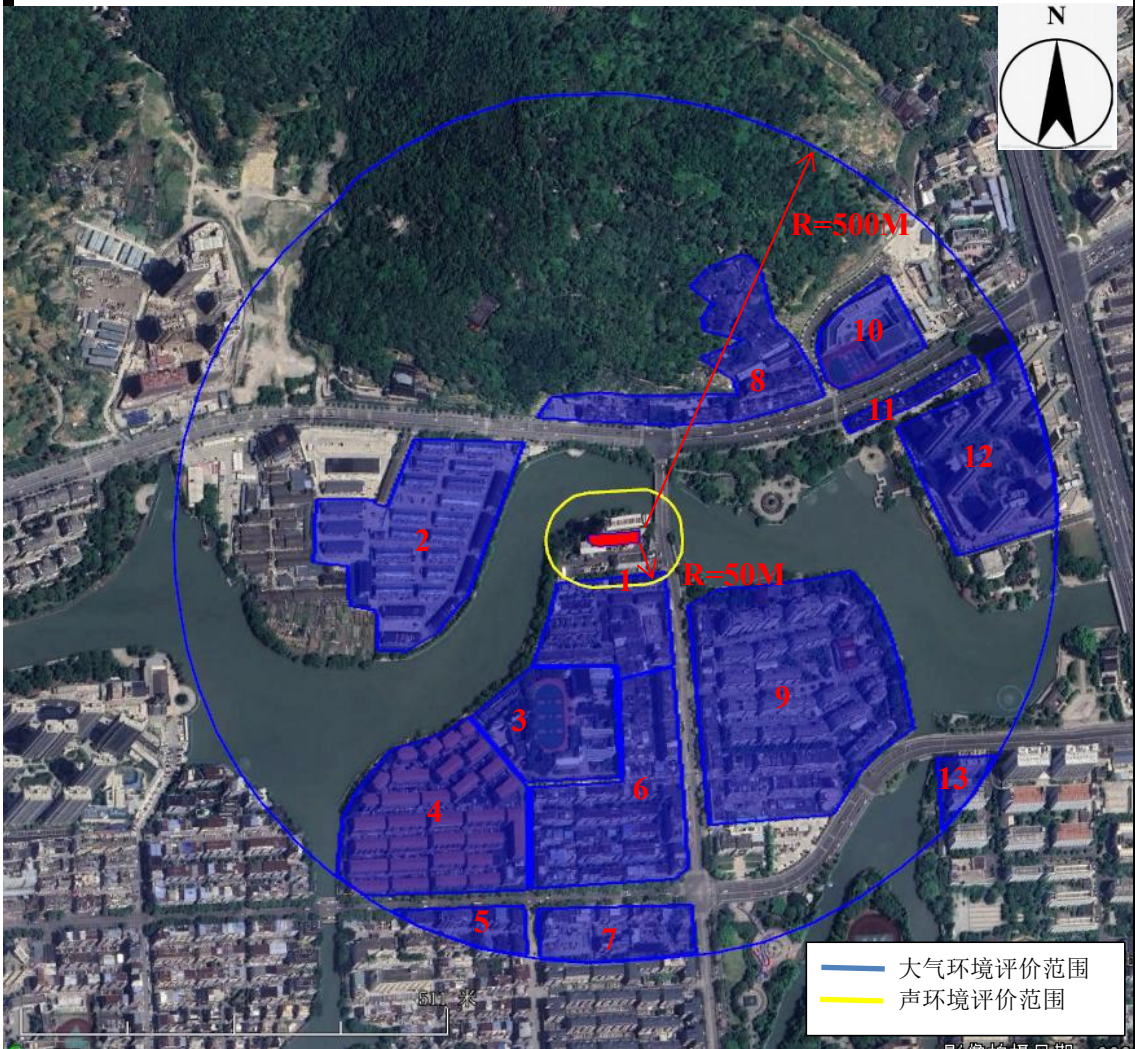


图 3-1 周边现状环境敏感点分布图

污
染
物

1、废水

本项目实验室废水经中和+沉淀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排放控制标准

(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纳管至西片污水处理厂，经西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排放瓯江。相关标准如下表所示。

表 3-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单位: mg/L, pH 除外

污染因子	PH	悬浮物	COD _r	BOD ₅	LAS	SS	石油类	氨氮	总磷	总氮
纳管标准	6~9	400	500	300	20	400	30	35*	8*	70*

*注: 氨氮、总磷排放标准参照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标准限值, 总氮标准限值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标准限值;

表3-6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 mg, 除pH外)

污染物	pH	COD	BOD ₅	SS	动植物油	氨氮	总氮 (以 N 计)	TP (以 P 计)	粪大肠菌群数 (个/L)
一级 A 标准 (GB18918-2002)	6-9	50	10	10	1.0	5 (8)	15	0.5	1000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试剂使用、实验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甲醇、硫酸雾、氯化氢、氮氧化物以及臭气等。项目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甲醇有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要求, 臭气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有关标准值见下表。

表 3-7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非甲烷总烃	120	60	22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甲醇	190	60	100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2
硫酸雾	45	60	33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2
氯化氢	100	60	5.4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2
氮氧化物	240	60	16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12

表 3-8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污染物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速率 (kg/h)	厂界标准值 (mg/m ³)
臭气浓度	60	60000 (无量纲)	20 (无量纲)
氨		75	1.5
H ₂ S		5.2	0.06

表 3-9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污染项目	特别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	--------	------	-----------

非甲烷总烃	6mg/m ³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mg/m ³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3、噪声

根据《温州市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2023 年）》本项目东侧为站前路，属于《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 类声环境功能区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的 4 类标准限值要求，即等效声级 Leq 昼间 70dB，夜间 55 dB。其他边界噪声排放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2 类区标准，即等效声级 Leq 昼间 60dB，夜间 50dB。

4、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以及《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中的有关规定。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固废的管理还应满足国家、省市关于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法律法规。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4] 197 号）要求，对化学需氧量（COD）、氨氮（NH₃-N）、二氧化硫（SO₂）和氮氧化物（NO_x）四种主要污染物实施排放总量控制。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沿海地级及以上城市总氮和地方实施总量控制的特征污染物参照本办法执行。

1、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项目的特点，本项目需要进行污染物总量控制的指标主要是：COD、NH₃-N。另总氮作为总量控制建议指标。

2、总量平衡原则

①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准入审核办法（试行）》（浙环发[2012] 10 号）中规定，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应充分考虑当地环境质量和区域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要求，确需新增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的，新增部分应按规定的比例要求对主要污染物进行外部削减替代，以实现区域总量平衡。

②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4] 197 号）、《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2020]36 号) 和《关于印发钢铁焦化、现代煤化工、石化、火电四个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原则的通知》(环办环评[2022]31 号) 等有关总量文件。环境质量达标准的，实行区域等量削减；环境质量未达标准的，进行区域倍量削减。

因此，项目新增排放化学需氧量、氨氮按 1：1 进行削减替代。

3、总量控制建议

本项目实施后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3-10 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单位：t/a）

项目	污染物	新增排放量	总量控制值	区域削减 替代比例	区域削减 替代总量
废水	COD	0.024	0.024	1:1	0.024
	NH ₃ -N	0.002	0.002	1:1	0.002
	总氮	0.007	0.007	/	/

根据《温州市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行办法》和《温州市初始排污权有偿使用实施细则（试行）》，目前三产项目、基础设施项目不实施排污权有偿使用。本项目属于第三产业项目，COD 和氨氮排放量不实施排污权交易。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工程量较小，不涉及土建，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主要是少量施工装修粉尘、噪声、废水以及固废等。 1、施工期废水 施工期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禁止乱排、漫流，以免影响周边卫生环境。施工期间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经现有设施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2、施工期废气 施工期废气主要考虑施工扬尘，主要来自散体装修材料运输、装卸、堆存等施工过程，其产生点较多，排放量受到施工面积、施工水平、施工强度、气候条件等多因素影响，属无组织排放。施工期采取对干燥工作面定期洒水，扬尘的影响程度和范围可控制在工地围墙外100m 以内。 3、施工期噪声 施工单位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关于建筑施工噪声污染防治的有关规定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采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合理安排施工计划并采取严格的施工管理措施。 4、施工期固体废物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建筑施工和设备安装过程中产生的废物及生活垃圾。应及时清理和妥善处理。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废气 （1）产排污环节、污染物种类、排放形式及污染防治设施 本项目分装、废气等废气产排污环节名称、污染物种类、排放形式及污染防治设施一览表如下表所示。 表 4-1 排污单位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表 <table><tr><th>排放源</th><th>污染物项目</th><th>排放方式</th><th>污染治理工艺</th><th>是否为可行性技术</th><th>排放口类型</th><th>执行标准</th></tr><tr><td rowspan="5">检测</td><td>非甲烷总烃</td><td rowspan="4">有组织</td><td rowspan="4">活性炭吸附</td><td rowspan="4">是</td><td rowspan="4">一般排放口</td><td rowspan="4">GB 16297</td></tr><tr><td>甲醇</td></tr><tr><td>硫酸雾</td></tr><tr><td>氯化氢</td></tr><tr><td>氮氧化物</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td><td>臭气</td><td>有组织</td><td>活性炭吸附</td><td>是</td><td>一般排放口</td><td>GB 14554</td></tr></table>	排放源	污染物项目	排放方式	污染治理工艺	是否为可行性技术	排放口类型	执行标准	检测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活性炭吸附	是	一般排放口	GB 16297	甲醇	硫酸雾	氯化氢	氮氧化物							臭气	有组织	活性炭吸附	是	一般排放口	GB 14554
排放源	污染物项目	排放方式	污染治理工艺	是否为可行性技术	排放口类型	执行标准																									
检测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活性炭吸附	是	一般排放口	GB 16297																									
	甲醇																														
	硫酸雾																														
	氯化氢																														
	氮氧化物																														
	臭气	有组织	活性炭吸附	是	一般排放口	GB 14554																									

检测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	/	/	GB 16297
	甲醇					
	硫酸雾					
	氯化氢					
	氮氧化物					
	臭气	无组织	/	/	/	GB 14554

(2) 大气污染物排放源强核算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源强核算结果如下表 4-2~4 所示。

表 4-2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1	检测	非甲烷总烃	活性炭吸附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20 mg/m ³	少量
2		甲醇			190 mg/m ³	少量
3		硫酸雾			45mg/m ³	少量
4		氯化氢			100mg/m ³	少量
5		氮氧化物			240mg/m ³	少量
6		臭气	活性炭吸附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60000(无量纲)	少量

表 4-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1	检测	非甲烷总烃	活性炭吸附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4mg/m ³	少量
2		甲醇			0.2mg/m ³	少量
3		硫酸雾			1.2mg/m ³	少量
4		氯化氢			0.2mg/m ³	少量
5		氮氧化物			0.12mg/m ³	少量
6		臭气	活性炭吸附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20(无量纲)	少量

表 4-4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非甲烷总烃	少量
2	甲醇	少量
3	硫酸雾	少量
4	氯化氢	少量
5	氮氧化物	少量
6	臭气	少量

本项目源强核算过程如下所示。

本项目营运期实验室检测过程、配制溶液时产生极少量废气，由于实验类型的不同，根据样品前处理工艺有所差别，废气污染物主要为非甲烷总烃、甲醇、硫酸雾、氯化氢、氮氧化物以及臭气。由于项目在实验室内进行的均是小型实验，样品及辅助试剂用量较少，试剂稀释、实验操作均于通风橱内进行，通风橱开口仅为实验操作处开口，废气收集率较高，废气收集后通过通风管道引至楼顶排气筒（DA001）经活性炭吸附后排放，废气排放量较小，故仅定性分析。

①非甲烷总烃

本项目虽使用多种有机溶剂，但用量非常少，且试剂装在密闭试剂瓶中，只在试剂使用时短时间打开瓶子，随后立即封闭，所以储存的试剂基本无挥发；另外试剂每次取用量非常少，反应、溶解、加热等过程将产生少量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表征。为减少本项目对区域大气环境的影响，本项目所有涉及到有机废气的操作均在通风橱中进行，通风橱能将微量的有机废气收集，通过通风管道引至楼顶排气筒（DA001）经活性炭吸附后排放。

②甲醇、硫酸雾、氯化氢、氮氧化物

由于每次检测取用量在几毫升至几十毫升，甲醇、硫酸雾、氯化氢及硝酸年用量较少，使用过程中挥发产生的气体极少，每次使用试剂时均位于通风橱内，挥发气体由通风橱收集后通过楼顶排气筒（DA001）经活性炭吸附后排放。

③臭气

本项目在运营期间产生少量异味儿，主要是使用多种试剂导致，以臭气浓度计。臭气经室内各集气口收集后通过楼顶排气筒（DA001）经活性炭吸附后排放。

本项目实验室废气源强核算见下表。

表 4-5 本项目实验室废气源强核算表

排气筒	污染物	产生量 (t/a)	有组织排放量			无组织排放量		合计 排放量 (t/a)	有效工 时 (h)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DA001	非甲烷总烃	少量	少量	/	/	少量	/	少量	2400h
	甲醇	少量	少量	/	/	少量	/	少量	
	硫酸雾	少量	少量	/	/	少量	/	少量	
	氯化氢	少量	少量	/	/	少量	/	少量	
	氮氧化物	少量	少量	/	/	少量	/	少量	
	臭气	少量	少量	/	/	少量	/	少量	

(3) 非正常工况排放相关参数

项目非正常工况为废气处理设施故障，废气排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6 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非正常工况

污染源	污染物	产生量 (t/a)	污染物产生 速率(kg/h)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工艺	效率(%)	速率 (kg/h)	排放量
检测废气	非甲烷总 烃	少量	/	活性炭吸附	/	/	少量

甲醇	少量	/	/	/	少量
硫酸雾	少量	/	/	/	少量
氯化氢	少量	/	/	/	少量
氮氧化物	少量	/	/	/	少量
臭气	少量	/	/	/	少量

表 4-7 非正常排放参数表

非正常排放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年发生频次	排放速率(kg/h)	单次持续时间/h	排放量(kg/a)	措施
检测废气	处理设备故障	非甲烷总烃	1 次	/	1	少量	当废气处理设施故障时，及时停工检修，避免废气非正常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甲醇	1 次	/	1	少量	
		硫酸雾	1 次	/	1	少量	
		氯化氢	1 次	/	1	少量	
		氮氧化物	1 次	/	1	少量	
		臭气	1 次	/	1	少量	

(4) 监测要求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的任何一项，不纳入排污许可管理，因此本项目可不作自行监测要求。为及时掌握污染物排放情况，建议运维单位可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 指南总则》（HJ819-2017）要求进行自行监测，监测频次可适当简化，本项目废气污染源监测计划详见下表。

表 4-8 环境监测计划表

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有组织	DA001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甲醇		
		硫酸雾		
		氯化氢		
		氮氧化物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无组织	厂界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甲醇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硫酸雾		
		氯化氢		
		氮氧化物		
		氨、H ₂ S、臭气浓度等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1993)

(5) 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在实验室内进行的均是小型实验，样品及辅助试剂用量很少，因此废气污染物排

放量也很小，检测过程中甲醇、臭气、硫酸雾、氯化氢、氮氧化物及非甲烷总烃经收集经活性炭吸附后引高排放可分别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对周围环境及附近敏感点影响较小。因此，实验室废气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后引高排放属于可行技术。

（6）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温州市环境质量概要（2022 年度）》，2022 年瓯海区属于环境空气达标区。本项目实验室废气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后引高排放，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非甲烷总烃、甲醇、硫酸雾、氯化氢、氮氧化物及臭气产生量较少，经活性炭吸附后，经稀释扩散后对大气环境影响不大。项目建成后，大气环境影响可接受，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方案可行。

2、废水

项目废水产生、治理措施及排放情况见表 4-9~4-11 所示。

表 4-9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实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实验室废水	进入城市污水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但有周期性规律	TW001	中和沉淀池	中和+沉淀	DW001	☑是□否	☒ 企业总排 ☐ 雨水排放 ☐ 清净下水排放 ☐ 温排水排放 ☐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2	生活废水			TW002	化粪池	化粪池			

表 4-10 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参数一览表

工序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产生废水量(t/a)	产生浓度(mg/L)	产生量(t/a)	工艺	效率(%)	排放废水量(t/a)	排放浓度(mg/L)	排放量(t/a)
实验室废水		COD	5.175	350	0.0018	中和沉淀	/	5.175	50	0.0003
		NH ₃ -N		35	0.0002		/		5	0.00003
		总氮		70	0.0004		/		15	0.00008
生活废水		COD	468	500	0.234	/	30	468	50	0.023
		NH ₃ -N		50	0.023		30		5	0.002
		总氮		70	0.033		/		15	0.007

表 4-11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排放标准	
			名称	限值/(mg/L)
1	DW001	CO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	350
		氨氮	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的 B 级标准	35
		总氮		70

（1）污染物排放源

本项目废水源强核算过程如下所示。

1）实验室废水

本项目实验室废水主要有设备清洗废水、实验结束剩余水样及实验废液。

①设备清洗废水

项目需要经过处理并理化试验的样品平均约 5000 个/a。单个样品测定中，容器平均按 500 mL 计算，根据实验室设置的常用仪器清洗方法，每次清洗废水量按实验容器容积的 1/3 计算，容器清洗次数为 3-4 次，按 4 次算，则清洗废水为 0.67L/个样品，排污系数以 0.9 计算，则年清洗用水量为 3.35t/a，废水产生量为 3.015t/a。仪器清洗废水污染物较少，主要污染物为：pH 为 2~12、COD≤400mg/L，先经中和+沉淀处理后排入西片污水处理厂。

②实验结束剩余水样

项目预计监测水样 1800 个/a。每个水样检测平均采样量约为 1L，实际加药参与理化试验的约为 0.6 L，实验后剩余水样约为 0.4L，则剩余水样 0.72 t/a。

③实验废液

实验废液包括失效的试剂溶液、添加药剂的样品溶液等。本项目失效的试剂溶液按每月 1L 计算，则失效的试剂溶液为 0.012t/a。

添加药剂的水质样品溶液约 0.6 L/个样品，年检测 1800 个，在消解、蒸发等过程损耗约 20%，剩余实验废液约 0.864 t/a；测气样品溶液添加药剂后平均按 15 mL/个样品计，年检测 500 个，剩余实验废液为 0.008 t/a；土壤样品浸提液平均按 50 mL 计，年检测 1000 个，实验后剩余量按 80%计，剩余实验废液为 0.04t/a。添加药剂的样品废液共约 0.912 t/a。

该部分实验废液全部作为危险废物处置，共 0.924t/a。

④纯水制备浓水

本项目设备清洗需采用纯水清洗，纯化水制备采用 RO 反渗透净化装置，产水率为 70%，则纯水制备需自来水 4.79t/a，产生浓水 1.44t/a。浓水水质较为简单，废水污染物 pH6~9（无量纲），COD、BOD₅、SS、氨氮污染物浓度极低，由管道送至中和沉淀池进行处理。

实验室废水水质较为简单，浓度类比同类型项目，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量详见下表。

表 4-12 实验室废水产排情况表

产排污环节	废水类别	排放废水量 (m³/a)	污染物种类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纳管浓度 (mg/L)	纳管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实验室清洁、检测	实验室废水	5.175	COD	350	0.002	350	0.002	50	0.0003
			NH ₃ -N	35	0.0002	35	0.0002	5	0.00003
			总氮	70	0.0004	70	0.0004	15	0.00008

2) 生活废水

本项目预计员工人数 39 人，厂区不设住宿，人均生活用水量以 50L/d 计，年工作时间为 300 天，则年用水量为 585t/a，产污系数按 0.8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468t/a。根据以往的生活污水调查资料，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浓度 COD 为 500mg/L、NH₃-N 为 50mg/L、总氮为 70mg/L。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放，产排情况详见表 4-13。

表 4-13 生活废水排放源强表

项目	污染物	产生量		纳管量		排入环境量	
		浓度 mg/L	t/a	浓度 mg/L	t/a	浓度 mg/L	t/a
生活污水	废水量	—	468	—	468	—	468
	COD	500	0.234	350	0.164	50	0.023
	氨氮	50	0.023	35	0.016	5	0.002
	总氮	70	0.033	70	0.033	15	0.007

3) 合计

项目合计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见表 4-14。

表 4-14 项目废水产排情况

产排污环节	废水类别	排放废水量 (m³/a)	污染物种类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纳管浓度 (mg/L)	纳管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实验室 清洁、检测	实验室 废水	5.175	COD	350	0.002	350	0.002	50	0.0003
			NH ₃ -N	35	0.0002	35	0.0002	5	0.00003
			总氮	70	0.0004	70	0.0004	15	0.00008
员工生活	生活废水	468	COD	500	0.234	350	0.164	50	0.023
			氨氮	50	0.023	35	0.016	5	0.002
			总氮	70	0.033	70	0.033	15	0.007
合计		473.175	COD	/	0.236	350	0.166	50	0.024
			氨氮	/	0.024	35	0.017	5	0.002
			总氮	/	0.033	70	0.033	15	0.007

(2) 污水处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实验室废水采用中和+沉淀处理，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放，类比同类型项目验收报告《温州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实验室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实验室废水经中和+沉淀处理，生活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总排放口出水可满足纳管标准。因此本项目依托污水处理设施可行。

(3) 依托集中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1) 基本概况

目前，温州市西片污水处理厂一期提标改造及二期扩建工程顺利通过工程质量验收，日均处理量约 24 万吨/天，出水稳定达到一级 A 标准。

2) 污水处理厂达标可行性分析

根据浙江省排污单位执法监测信息公开平台 2023 年 8 月 15 日监督性监测数据可知，温州市创源水务有限公司（温州市西片污水处理厂）现状负荷 94%，出水污染物平均浓度：COD

11mg/L, 氨氮 0.26mg/L, pH 值 7.4, BOD₅ 0.8mg/L, SS 4mg/L, 总氮 (以 N 计) 7.16 mg/L。本项目废水纳管后并未超过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该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能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要求。

(4) 自行监测计划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的任何一项，不纳入排污许可管理，因此本项目可不作自行监测要求。为及时掌握污染物排放情况，建议运维单位可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 指南 总则》(HJ819-2017) 要求进行自行监测，监测频次可适当简化，本项目废气污染源监测计划详见下表。

表 4-15 环境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DW001	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悬浮物	1 次/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3、噪声

(1) 源强

项目运营期间，噪声主要来源于检测设备运行噪声和风机、水泵运行噪声。类比同类型环评噪声源数据，在常规降噪措施下，各类室内室外声源源强情况见下表。预测时考虑最不利的排放因素，认为以上噪声源同时排放。

表 4-16 项目主要设备噪声源强情况 (室内声源)

噪声源	声源类型	噪声源强		降噪措施		噪声排放值	
		核算方法	设备 1m 处声压级/dB	工艺	设备 1m 处声压级/dB	核算方法	噪声值/dB
圆盘粉碎机	频发	类比	75~80	墙体隔声、减振	15	类比	65
压力试验机			65~70		15		55
单盘粉碎机			75~80		15		65
双轴磨片机			75~80		15		65
行星式球磨机			75~80		15		65
通风柜风机			80~85		15		70
台式低速离心机			60~65		15		50
磁力搅拌器			60~65		15		50
无油润滑空气压缩机			80~85		15		70
大型除湿机			80~85		15		70
高速粉碎机			70~75		15		60
废水处理水泵			80~85		15		70

表 4-17 项目主要设备噪声源强情况（室外声源）

噪声源	声源类型	噪声源强		降噪措施		噪声排放值	
		核算方法	设备 1m 处声压级/dB	工艺	降噪效果/dB	核算方法	噪声值/dB
废气处理风机	频发	类比	80~85	/	/	类比	85

(2) 声环境影响分析

1) 预测方法

本次预测采用 DataKustic 公司编制的 Cadna/A 计算软件，该软件主要依据 ISO9613、RLS-90、Schall 03 等标准，并采用专业领域内认可的方法进行修正，计算精度经德国环保局检测得到认可。经国家环保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推荐，预测结果图形化功能强大，直观可靠，可作为我国声环境影响评价的工具软件，适用于工业设施、公路、铁路和区域等多种噪声源的影响预测、评价、工程设计与控制对策等研究。

2) 预测点

根据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和主要噪声源的分布布置，在总平图上设置直角坐标系，以 1m×1m 间距布正方形网格，网格点为计算受声点。按 Cadna/A 的要求输入声源和传播衰减条件，绘制厂区等声级线分布图。

4) 预测与评价

根据有关声源的总平布局，噪声预测结果及示意图见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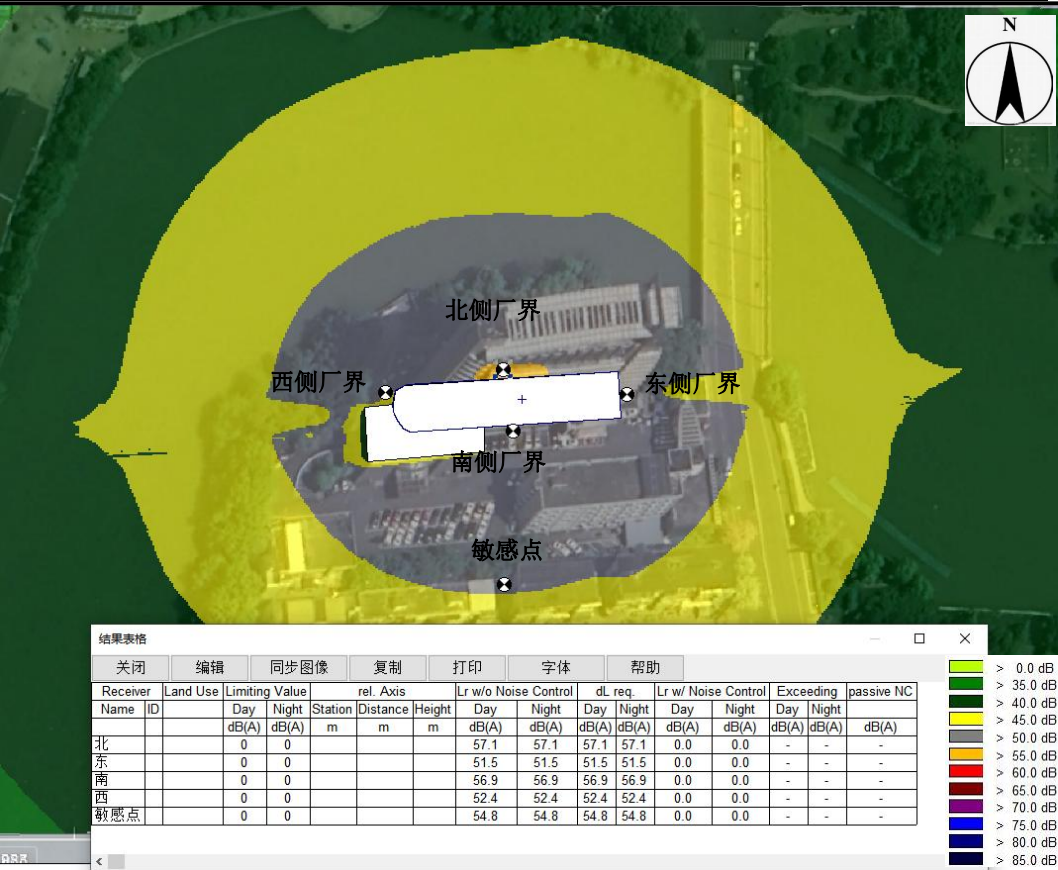


图 4-1 CadnaA 软件计算结果示意图

表 4-18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 dB(A)

序号	预测点位	昼间			标准	达标情况
		本底值	贡献值	叠加值		
1	东侧厂界	/	51.5	51.5	70	达标
2	南侧厂界	/	56.9	56.9	60	达标
3	西侧厂界	/	52.4	52.4	60	达标
4	北侧厂界	/	57.1	57.1	60	达标
5	敏感点	51.5	54.8	56.5	60	达标

本项目运营期厂界昼间噪声能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2、4 类环境功能区类别的功能标准限值要求，敏感点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环境功能区类别的功能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可以做到达标排放。噪声经距离衰减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在可控范围内。本环评建议合理布局，场界采取隔声效果良好的墙体。设置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噪声经距离衰减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在可控范围内。

(3) 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本项目营运期的噪声监测计划如下：

表 4-19 噪声自行监测点位及最低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1 次/季度

4、固体废物**(1) 项目固废产生情况****1) 高浓度试验废液**

项目高浓度实验废液主要成分为实验产生的废酸、废碱、废有机溶剂及含重金属物质等其他有毒有害废液等，因此项目高浓度实验废液属于危险废物，在《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中编号为 HW49（其他废物），废物代码 900-047-49，需分类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产生量约 0.924 t/a。

2) 微生物实验灭活的细菌、废微生物检材

检测项目包含少量微生物实验，微生物检测完成将产生少量的各种细菌和废弃检材（主要为废生物培养基），产生量约 0.01 t/a，经高压灭菌锅灭活处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危废代码 HW49 900-047-49。

3) 涉及化学品的废弃容器及废弃耗材

涉及化学品的废弃容器产生量约 0.05 t/a，检测过程所用到的滤膜、一次性手套等沾有化学品的废弃耗材产生量约 0.02 t/a。涉及化学品的废弃容器及废弃耗材为危险废物，在《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中编号为 HW49（其他废物），废物代码 900-047-49，需分类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4) 未涉及化学品的废弃包装和废弃耗材

根据业主提供资料，实验室未涉及化学品的废包装、废弃耗材等产生量约 1 t/a，分类收集，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5) 废活性炭

根据《浙江省分散吸附-集中再生活性炭法挥发性有机物治理体系建设技术指南（试行）》附录 A 废气收集参数和最少活性炭装填量参考表，本项目废气处理设施涉及使用活性炭，DA001 处理风量 5000m³，DA001 排气筒活性炭单次装填量为 1t（按 500h 使用时间计），本项目年工作时间 2400h，按年更换 5 次计，则本项目活性炭产生量为 5t，本项目废气产生量较少，因此取含废气活性炭产生量为 5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废物代码 HW49 900-039-49，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6) 废过滤芯

本项目生物安全柜自带过滤器。根据生产厂家提供的资料，生物安全柜每台配套一个过滤器，过滤器滤芯重约 15kg/个，滤芯每年更换一次，项目共配套 3 台生物安全柜，则产生废滤芯约 0.045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废滤芯属于危险废物，废物代码 HW49 900-041-49，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7) 纯水制备滤芯、反渗透膜

项目生产过程中纯化水制备产生废石英砂、活性炭、滤芯每年更换一次，产生量约 0.01t/a，集中收集后由厂家回收；纯化水制备除盐工序产生失效的反渗透膜，产生量约 0.01t/a；

8) 废水处理污泥

废水处理设施有污泥产生，废水处理设施的污泥产生量约为实验室废水处理量的 0.5%，含水率为 80%，则废水处理污泥产生量为 0.1t/a。废水处理污泥为危险废物，在《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中编号为 HW49（其他废物），废物代码 900-047-49，需分类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9) 汇总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建设项目的固体废物是否属于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项目固体废物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如下表 4-20。

表 4-20 固体废物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单位：t/a（注明除外）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固废属性	产生情况		处置措施		形态	主要成分	产废周期	贮存场所
			核算方法	产生量 (t/a)	工艺	处置量 (t/a)				
1	高浓度试验废液	危险废物	物料衡算	0.924	交由有相应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妥善处置	0.924	液态	酸、碱、重金属等	每日	危废暂存间
2	微生物实验灭活的细菌、废微生物检材	危险废物	物料衡算	0.01		0.01	固态	细菌等	每日	
3	涉及化学品的废弃容器及废弃耗材	危险废物	物料衡算	0.07		0.07	固态	酸、碱、塑料等	每日	
4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物料衡算	5		5	固态	活性炭	每日	
5	废过滤芯	危险废物	物料衡算	0.045		0.045	固态	滤材	每日	
6	废水处理污泥	危险废物	物料衡算	0.1		0.1	固态	酸、碱、重金属等	每日	
7	未涉及化学品的废弃包装和废弃耗材	一般废物	物料衡算	1	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1	固态	纸、玻璃、塑料	每日	废物间
8	纯水制备滤芯、反渗透膜	一般废物	类比	0.02		0.02	固态	活性炭、反渗透膜、石英砂	每年	

表 4-21 危险废物汇总及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表

固废名称	环境危险特性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处置方式和去向
高浓度试验废液	毒性 (T)、腐蚀性 (C)、反应性 (R)	HW49	900-047-49	桶装	0.2	一月	交由有相应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妥善处置
微生物实验灭活的细菌、废微生物检材	毒性 (T)、反应性 (R)	HW49	900-047-49	桶装	0.01	一月	
涉及化学品的废弃容器及废弃耗材	腐蚀性 (C)、反应性 (R)	HW49	900-047-49	桶装	0.05	半年	
废活性炭	毒性 (T)	HW49	900-039-49	袋装	3	半年	
废过滤芯	毒性 (T)	HW49	900-041-49	袋装	0.05	一年	
废水处理污泥	毒性 (T)	HW49	900-047-49	桶装	0.06	半年	

(2) 固废收集与贮存场所

1) 危险废物

高浓度试验废液、微生物实验灭活的细菌、废微生物检材、涉及化学品的废弃容器及废弃耗材、废活性炭、废过滤芯、废水处理污泥等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有相应危废处置资质单位进行回收处理，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和相关要求。建设单位做好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与管理措施，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2) 固体废物堆放场所规范化

本项目固体废物应按照固废处理相关规定加强管理，应加强暂存期间的管理，存放场应采取严格的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措施，并在存放场边界和进出口位置设置环保标志牌。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设置位置应距固体废物贮存（堆放）场较近且醒目处，并能长久保留。

5、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的要求，简要分析地下水、土壤污染源、污染物类型和污染途径，按照分区防控要求提出相应的防控措施。本项目位于 15~17 楼，基本不存在土壤及地下水影响途径，不会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6、环境风险分析

根据本项目所使用的材料，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本项目主要风险物质为磷酸、四氯乙烯、氨水、二氯甲烷、石油醚、异丙醇、四氯化碳、甲醇等，各类风险物质厂内最大贮存由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贮存能力决定，详见表 4-21。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对项目所涉及的危险物质需进行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来判断项目环境风险潜势。

单元内存在的危险物质为多品种时，按下式计算。

$$Q = q_1/Q_1 + q_2/Q_2 + \dots + q_n/Q_n$$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化学品实际存在量，t；

$Q_1, Q_2, \dots, Q_n$ —与各危险化学品相对应的临界量，t。

现对本项目 Q 值进行计算，具体如下。该项目涉及危险化学品储存量和临界量见下表。

表 4-22 Q 值计算结果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CAS号	最大存在总量 q_n (t)	临界量 Q_n (t)	该种危险物质Q值
1	磷酸	7664-38-2	0.000945	10	0.0001
2	四氯乙烯	127-14-8	0.00486	10	0.0005
3	氨水	1336-21-6	0.00182	10	0.0002
4	二氯甲烷	75-09-2	0.0159	10	0.0016
5	石油醚	8032-32-4	0.00162	10	0.0002
6	异丙醇	67-63-0	0.0007855	10	0.0001
7	四氯化碳	56-23-5	0.001595	7.5	0.0002
8	甲醇	67-5556-1	0.00079	10	0.0001
9	硫酸	7664-93-9	0.0736	10	0.0074
10	硝酸	7697-37-2	0.0456	7.5	0.0061
11	盐酸	7647-01-0	0.0604	7.5	0.0081
12	丙酮	67-64-1	0.016	10	0.0016
13	危险废物	/	3.37	50	0.0674
项目 Q 值Σ					0.0936

根据上表结果，本项目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Q = \sum q_n/Q_n = 0.0936 < 1$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附录 C 可直接判定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可开展简单分析。

（2）环境风险识别及分析

根据项目特征，营运期潜在的环境危险主要为危险废物泄露。

（3）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定期对实验室操作人员进行安全生产与安全知识培训，并制定严格的安全操作规程，保证劳动安全，防止意外事故的发生；易燃物品贮存区须确保全面通风、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设置必要的防火防爆与降温等技术措施，预留必要的安全间距，远离火种和热

源，防止阳光直射。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和《浙江省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实施办法》（浙环函[2015]195号）要求，需在项目建成后按照企业实际情况制定详细的应急预案，编制的应急预案应具有可操作性和针对性。

(5) 分析结论

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可开展简单分析，环境风险较小，在落实相关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基础上，可有效减轻环境风险，将突发环境事件影响降至最低程度。

表 4-23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浙江华坤地质发展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	浙江省	温州市	瓯海区	站前路 199 号 15~17 层
地理坐标	经度	120°37'21.74"	纬度	27°59'29.08"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16 层危废暂存间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危险废物泄露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根据上述分析，本报告提出如下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定期对操作人员进行安全生产与安全知识培训，并制定严格的安全操作规程，保证劳动安全，防止意外事故的发生； 实验室内易燃物品贮存区须确保全面通风、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设置必要的防火防爆与降温等技术措施，预留必要的安全间距，远离火种和热源，防止阳光直射；			

7、污染防治措施及环保投资估算

企业需投入一定的环保资金进行污染防治，确保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具体环保投资估算见表 4-24。本项目总投资为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35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3.5%。

表 4-24 环保投资估算表

污染源		治理措施	金额（万元）
运营期	废水	实验室废水经中和+沉淀处理、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	8
	废气	废气收集后经楼顶活性炭吸附后排放	15
	噪声防治措施	隔声措施、设备维护等	5
	危废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7
	一般固废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实验室废气排放口（DA001）		非甲烷总烃	经通风橱收集活性炭吸附净化后排气筒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甲醇		
			硫酸雾		
			氯化氢		
			氮氧化物		
			臭气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地表水环境	总排放口 DW001	检测废水、生活废水	COD NH ₃ -N 总氮	实验室废水经中和+沉淀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放至西片污水处理厂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
声环境	检测设备运行噪声和风机噪声		噪声	选择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的维护；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适当减振降噪措施。	场界噪声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2 类、4 类标准限值。
固体废物	高浓度试验废液		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单位进行统一处理	建设单位做好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与管理措施，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微生物实验灭活的细菌、废微生物检材				
	涉及化学品的废弃容器及废弃耗材				
	废活性炭				
	废过滤芯				
	废水处理污泥				
	未涉及化学品的废弃包装和废弃耗材		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置		
纯水制备滤芯、反渗透膜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无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树立环境风险意识；建立事故的监测报警系统；加强资料的日常记录与管理；加强危险废物处理管理；建立应对措施。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无

六、结论

浙江华坤地质发展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位于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站前路 199 号 15~17 层，所在地为综合用地，建设符合环境管控单元和现状用地要求。项目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要求，符合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项目的建设符合产业政策要求，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和浙江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项目营运期会产生一定的污染物，经评价分析，若采用严格的科学管理和环保治理手段，可控制环境污染，对周边环境影
响不大。从环境影响评价角度，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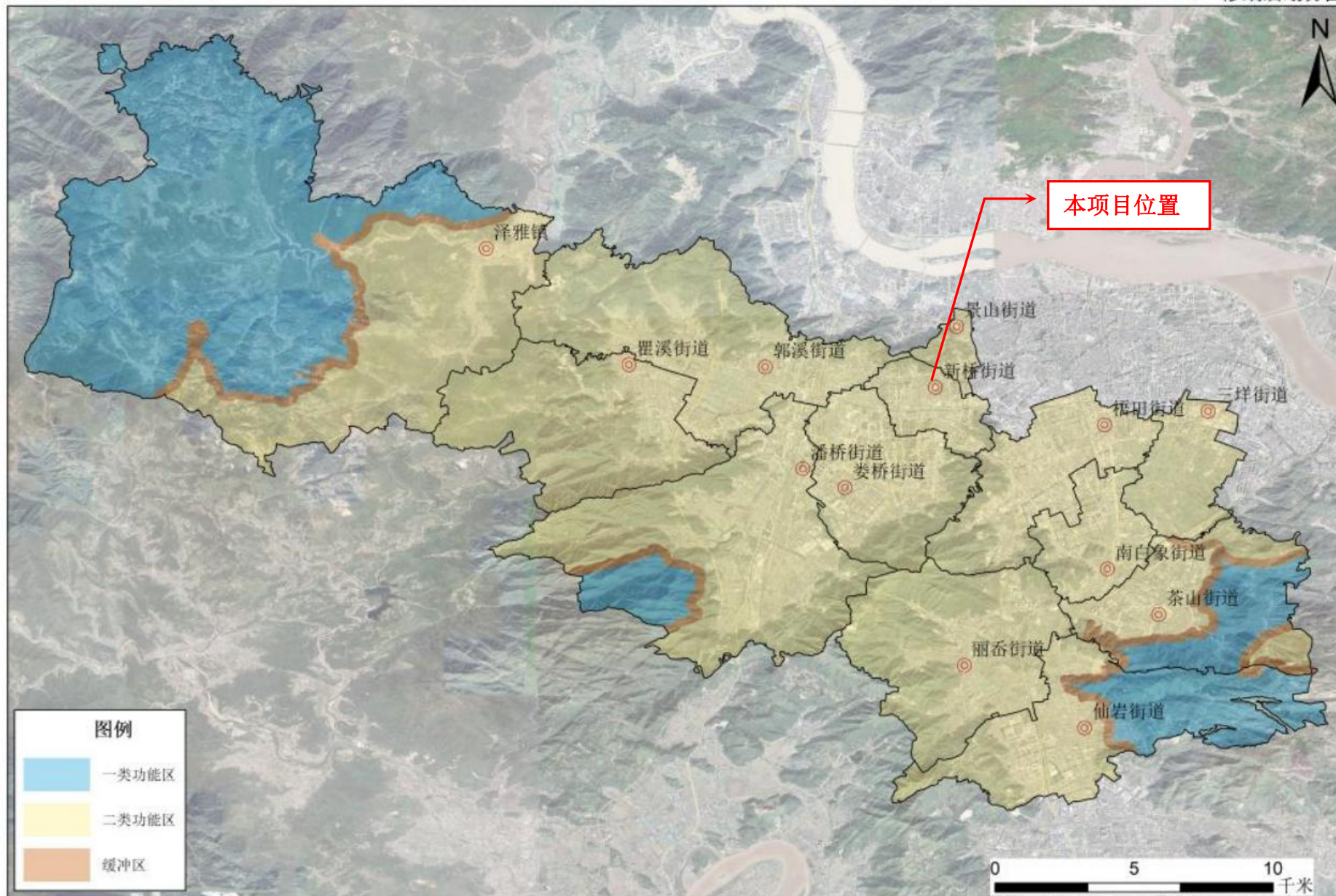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非甲烷总烃	0	0	0	少量	0	少量	少量
	甲醇	0	0	0	少量	0	少量	少量
	硫酸雾	0	0	0	少量	0	少量	少量
	氯化氢	0	0	0	少量	0	少量	少量
	氮氧化物	0	0	0	少量	0	少量	少量
	臭气	0	0	0	少量	0	少量	少量
废水	COD	0	0	0	0.024t/a	0	0.024t/a	0.024t/a
	NH ₃ -N	0	0	0	0.002t/a	0	0.002t/a	0.002t/a
	总氮	0	0	0	0.007t/a	0	0.007t/a	0.007t/a
危险 废物	高浓度试验废液	0	0	0	0.924t/a	0	0.924t/a	0.924t/a
	微生物实验灭活的细菌、 废微生物检材	0	0	0	0.01t/a	0	0.01t/a	0.01t/a
	涉及化学品的废弃容器 及废弃耗材	0	0	0	0.07t/a	0	0.07t/a	0.07t/a
	废活性炭	0	0	0	5t/a	0	5t/a	5t/a
	废过滤芯	0	0	0	0.045t/a	0	0.045t/a	0.045t/a
	废水处理污泥	0	0	0	0.1t/a	0	0.1t/a	0.1t/a
	未涉及化学品的废弃包 装和废弃耗材	0	0	0	1t/a	0	1t/a	1t/a
	纯水制备滤芯、反渗透膜	0	0	0	0.02t/a	0	0.02t/a	0.02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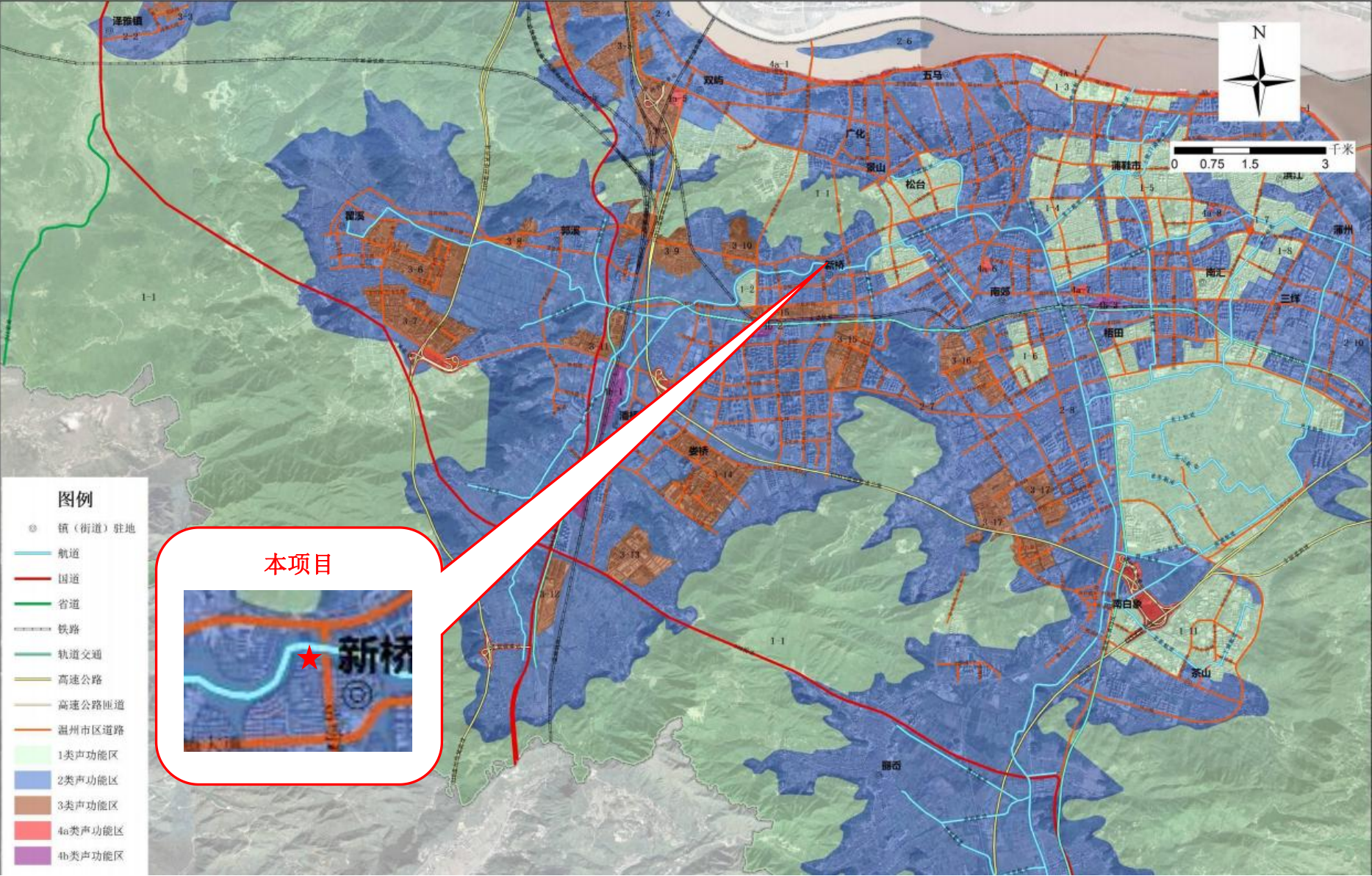
比例尺 1 : 190 000





温州市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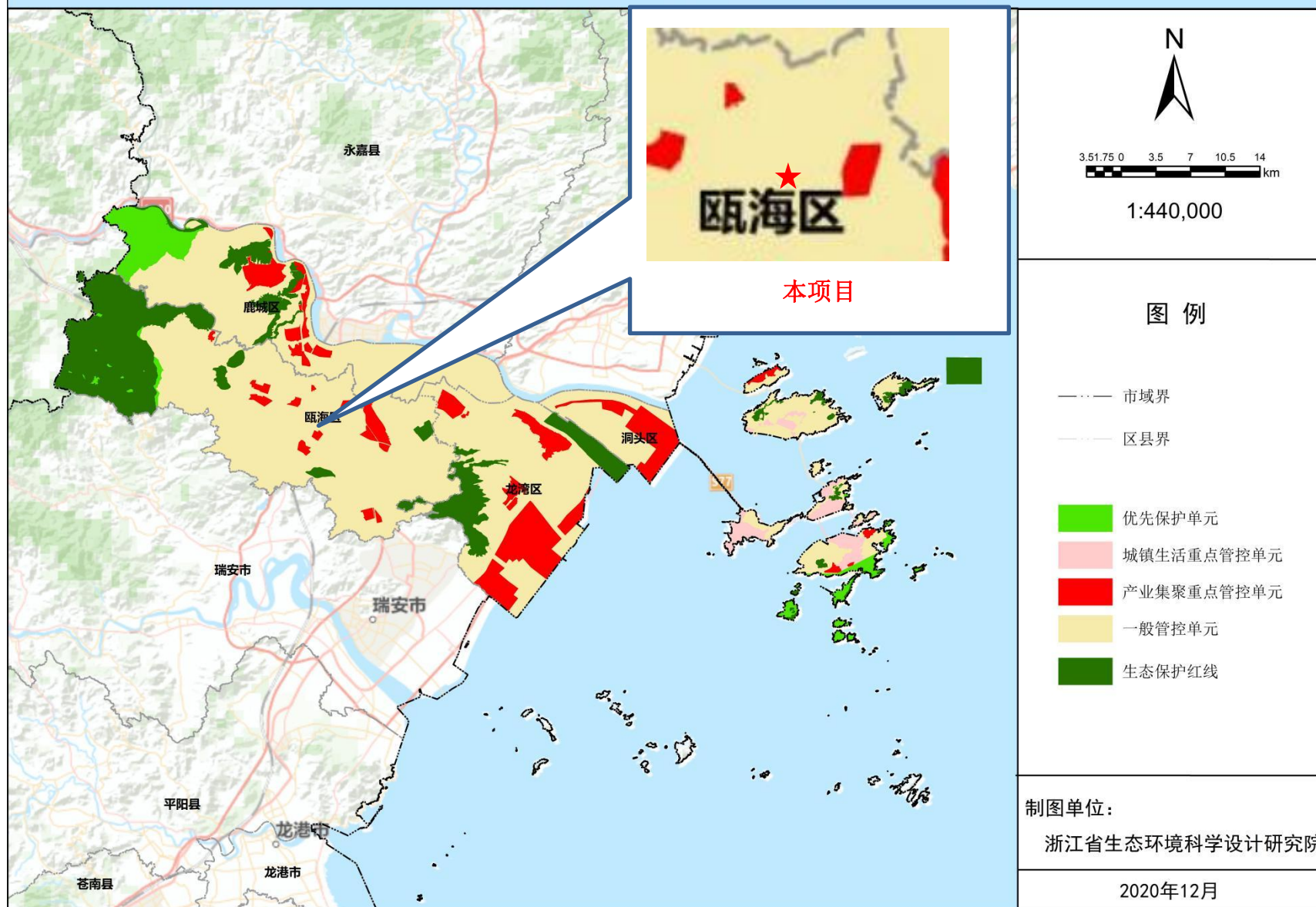
分区图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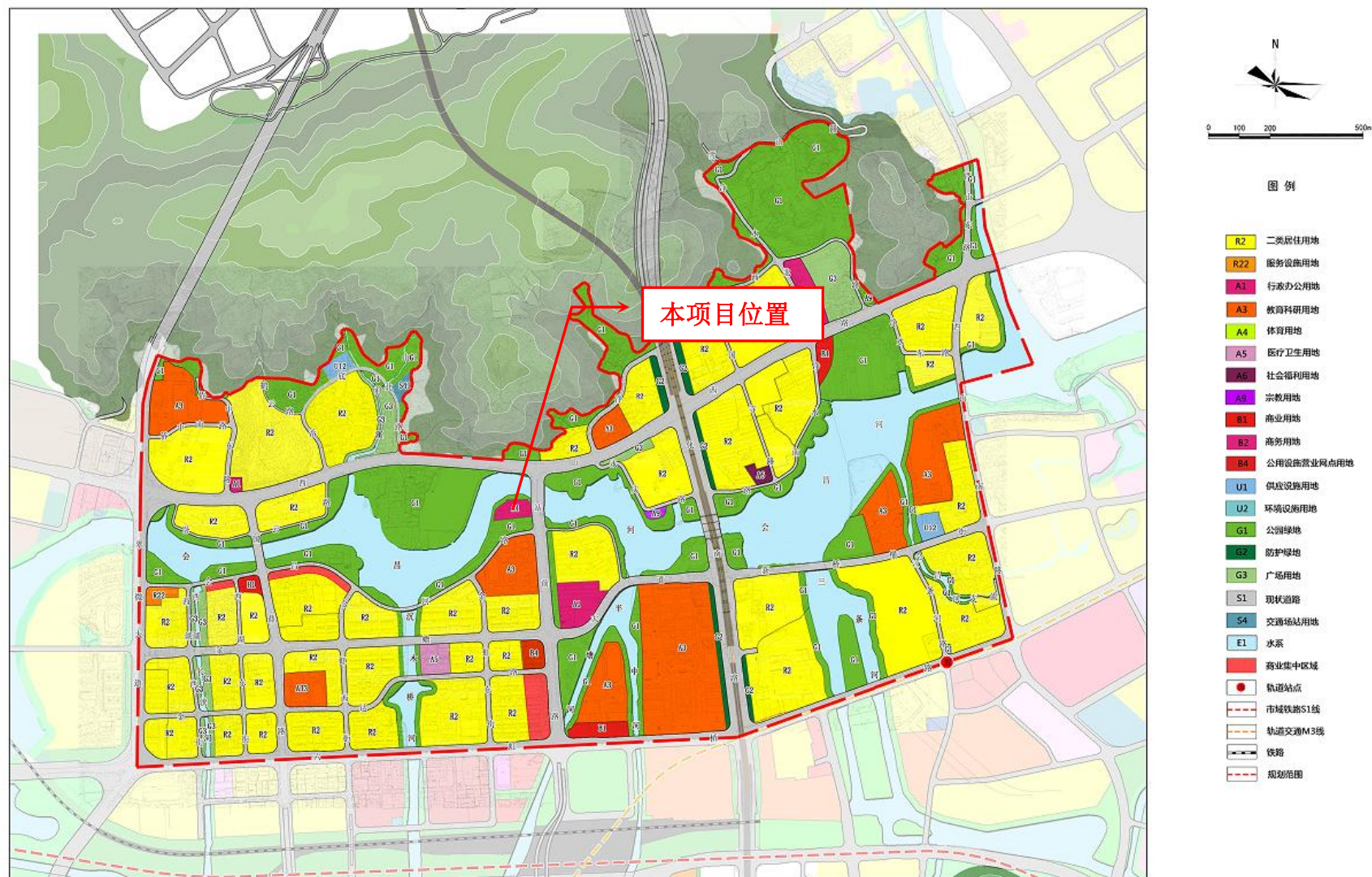
附图 4 温州市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

温州市“三线一单”

温州市区环境管控单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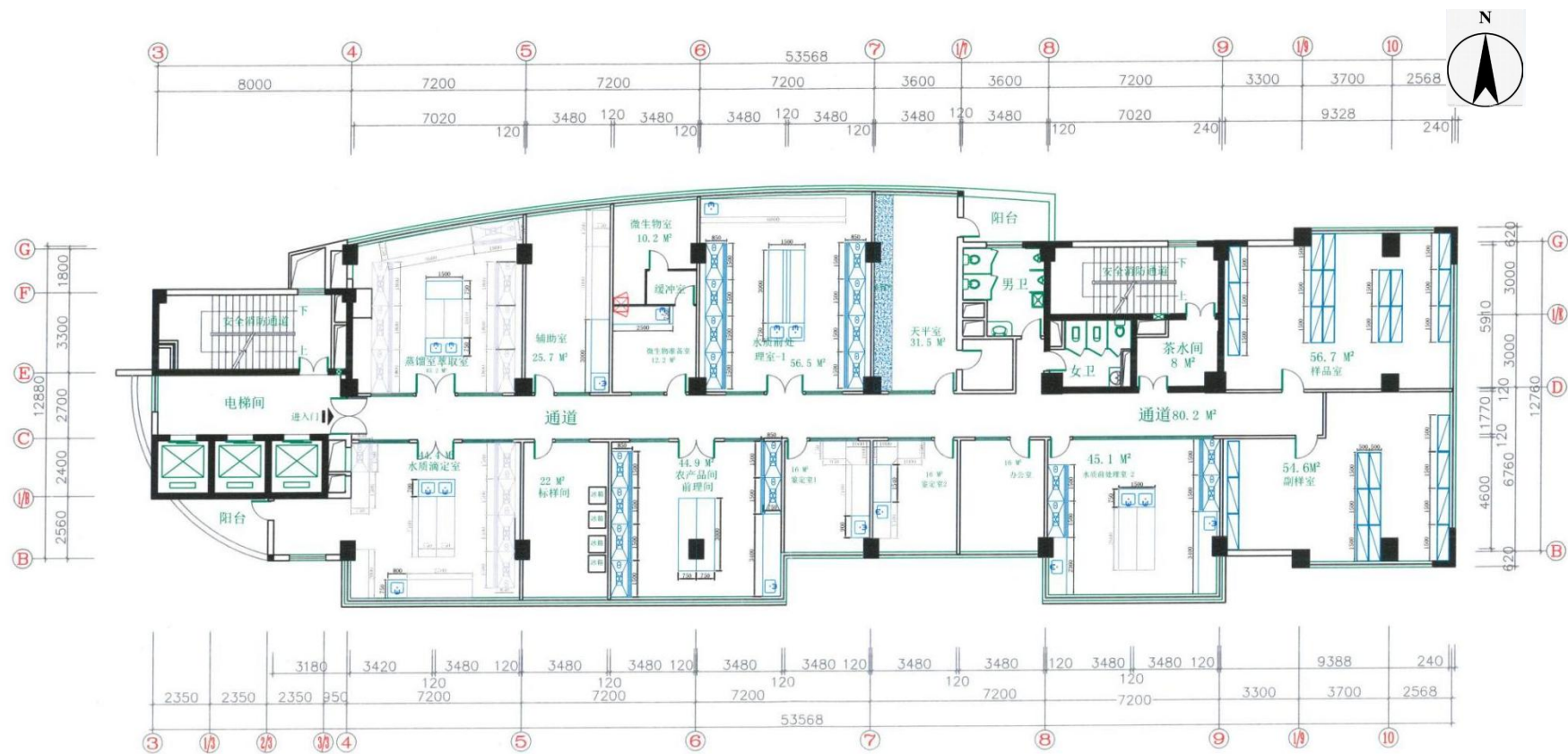


附图 5 温州市区三线一单环境管控单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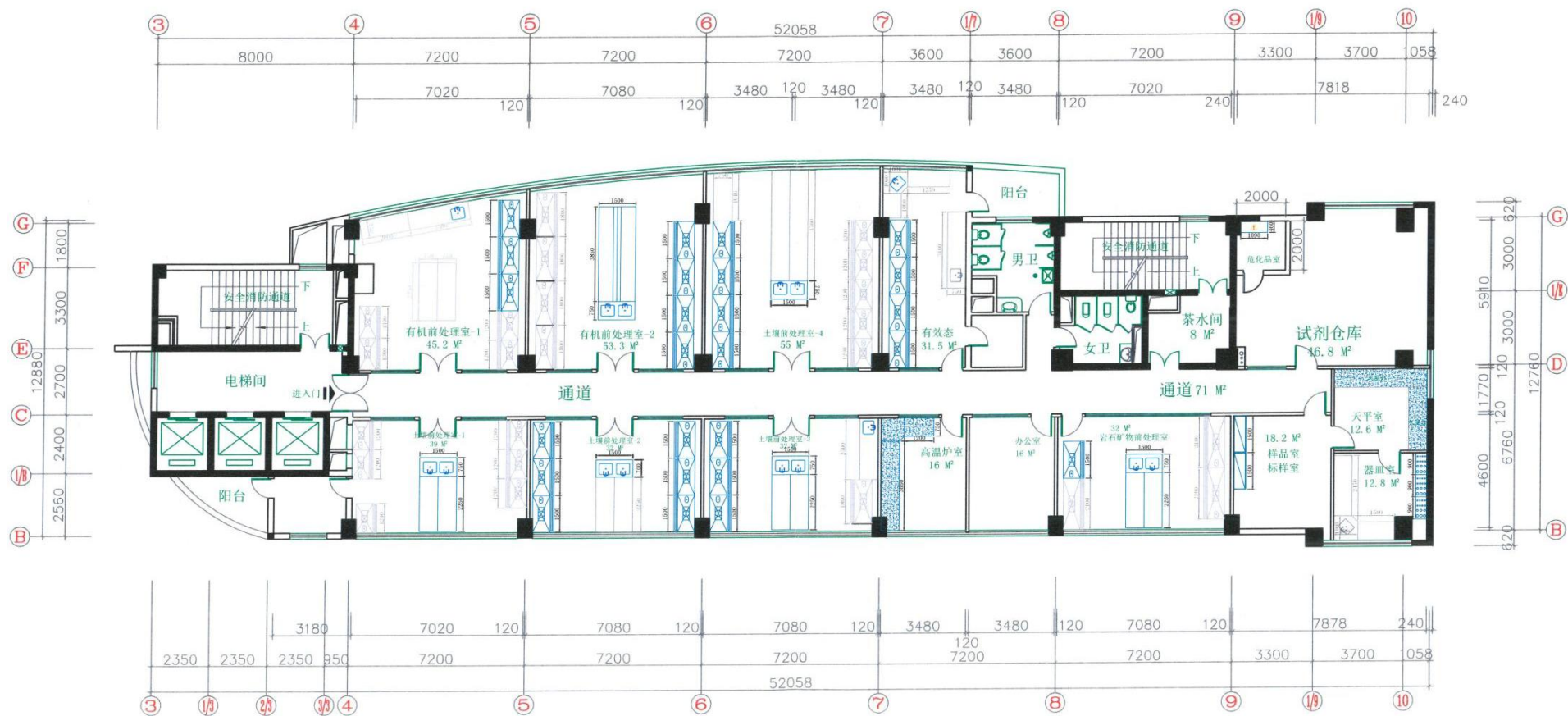
温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附图 6 温州市核心片区会昌河单元(0577-WZ-HX-21)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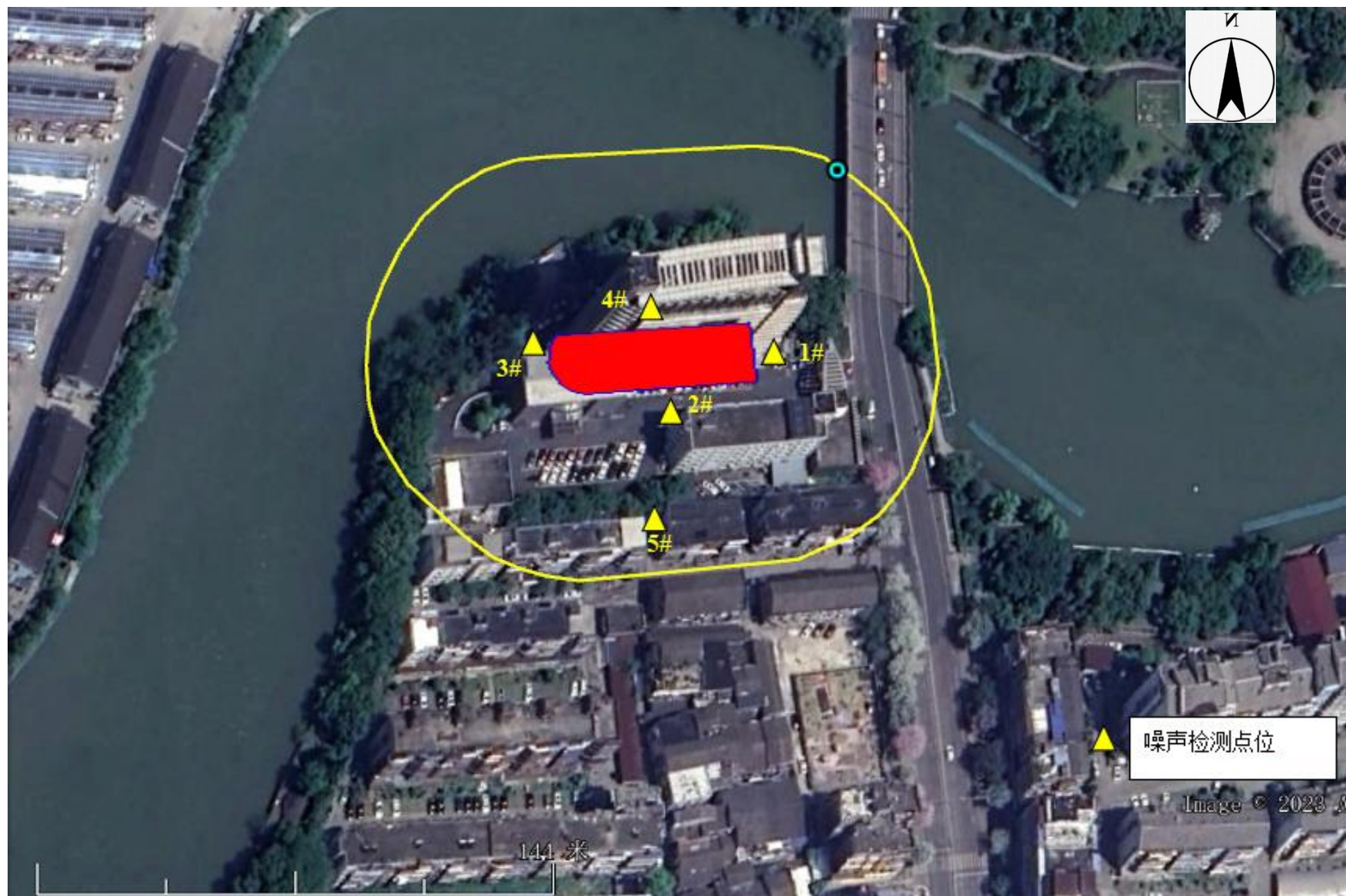
十五层实验室平面功能布置图

附图 7-1 15 层平面布置图



十七层实验室平面功能布置图

附图 7-3 17 层平面布置图



附图 8 监测点位图



附图 9 项目四至关系图



附图 10 编制主持人现场勘察照片

附件 1：不动产权证书



浙江省编号: BDC330304120219019794674

浙 (2021) 温州市 不动产权第 0030552 号

权利人	浙江华坤地质发展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瓯海区新桥街道站前路199号
不动产单元号	330304006002GB00043F00030003 (其它详见清单)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自建房
用途	综合(办公)用地/综合
面积	土地使用权面积5010.72m ² /房屋建筑面积17927.73m ²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61年10月28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宗地面积: 5461.00m ² 土地使用权面积: 5010.72m ² , 其中独用土地面积0m ² , 分摊土地面积5010.72m 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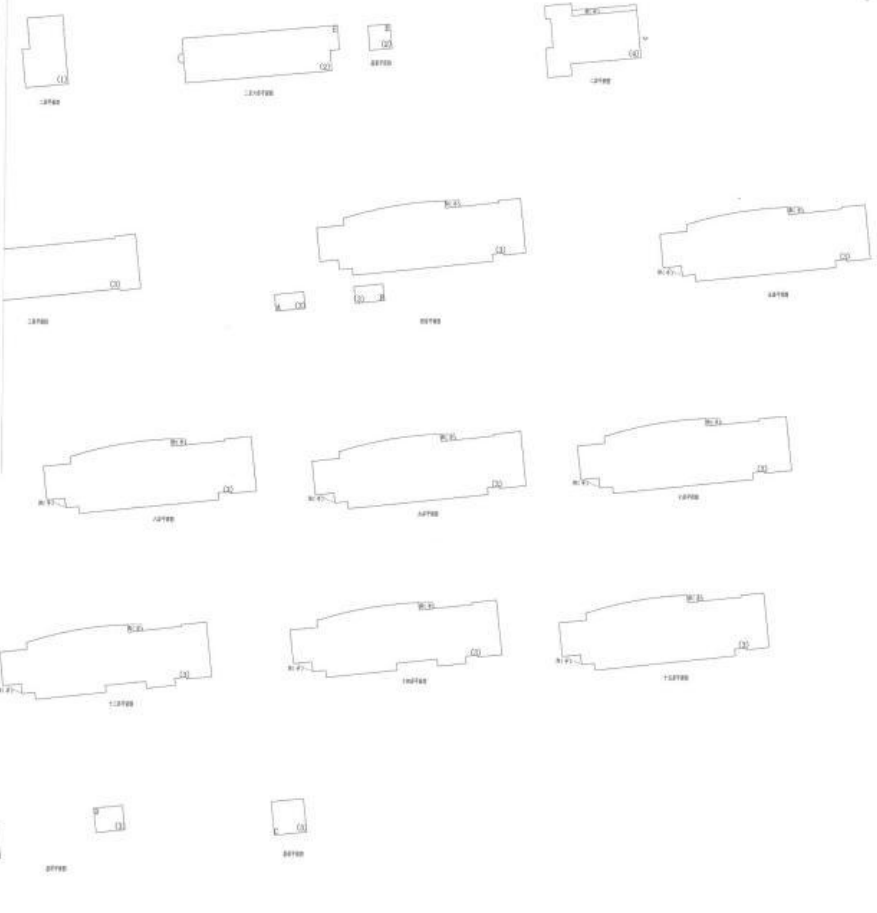
附 记

房地产税源编号
3303012021019967

完税时间
2021-03-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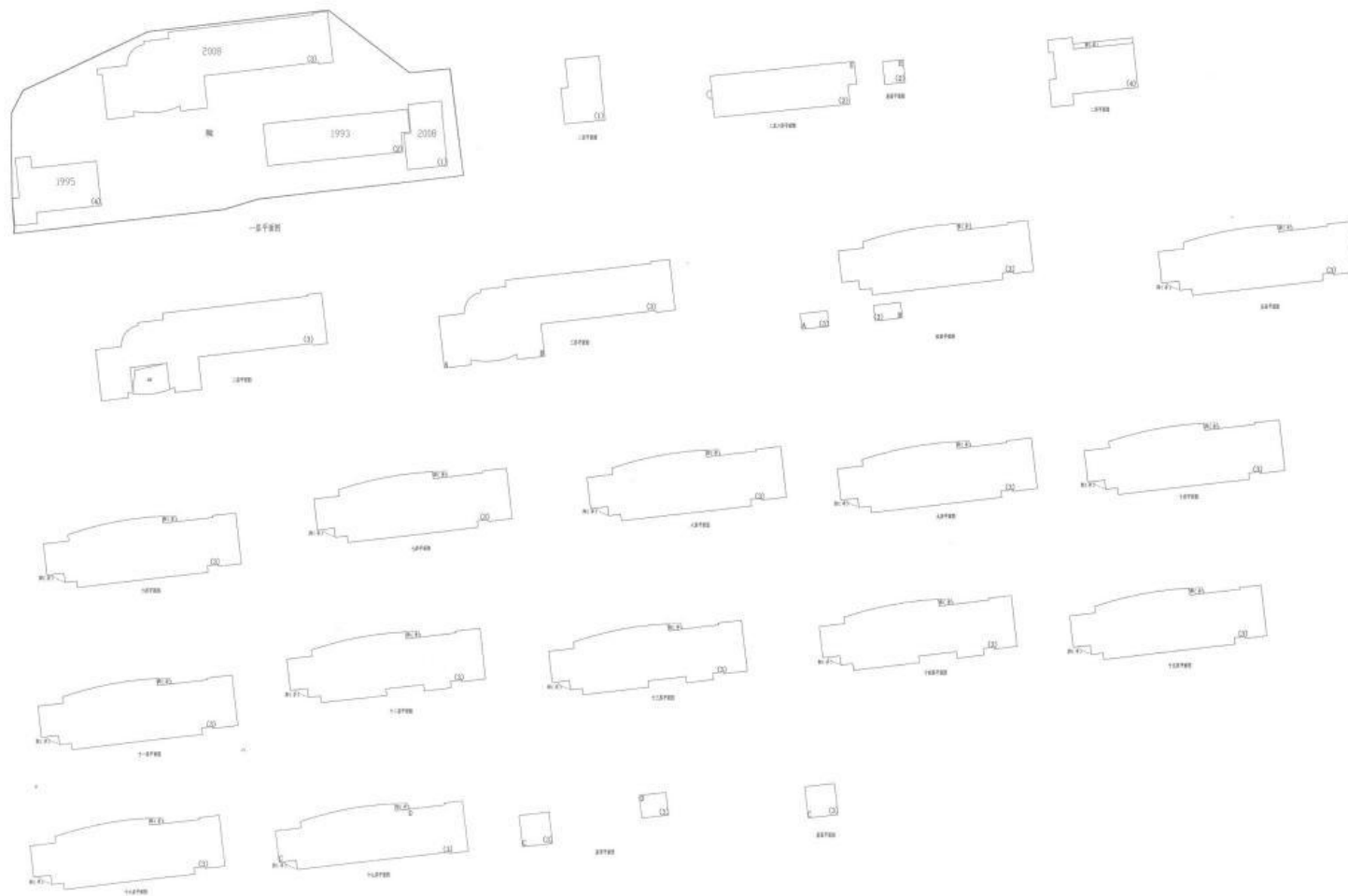
序号	所在层	总层数	规划用途	建筑面积	专有建筑面积	分摊建筑面积
1	1-6	6	综合	2731.35m ²	2731.35m ²	0m ²
2	1-17	18	综合	14137.44m ²	14137.44m ²	0m ²
3	1-2	2	综合	694.12m ²	694.12m ²	0m ²
4	1-2	2	综合	364.92m ²	364.92m ²	0m ²

155
156
157
158
159
160
161
162
163
164
165
166
167
168
169
170
171
172
173
174
175
176
177
178
179
180
181
182
183
184
185
186
187
188
189
190
191
192
193
194
195
196
197
198
199
200
201
202
203
204
205
206
207
208
209
210
211
212
213
214
215
216
217
218
219
220
221
222
223
224
225
226
227
228
229
230
231
232
233
234
235
236
237
238
239
240
241
242
243
244
245
246
247
248
249
250
251
252
253
254
255
256
257
258
259
260
261
262
263
264
265
266
267
268
269
270
271
272
273
274
275
276
277
278
279
280
281
282
283
284
285
286
287
288
289
290
291
292
293
294
295
296
297
298
299
300
301
302
303
304
305
306
307
308
309
310
311
312
313
314
315
316
317
318
319
320
321
322
323
324
325
326
327
328
329
330
331
332
333
334
335
336
337
338
339
340
341
342
343
344
345
346
347
348
349
350
351
352
353
354
355
356
357
358
359
360
361
362
363
364
365
366
367
368
369
370
371
372
373
374
375
376
377
378
379
380
381
382
383
384
385
386
387
388
389
390
391
392
393
394
395
396
397
398
399
400
401
402
403
404
405
406
407
408
409
410
411
412
413
414
415
416
417
418
419
420
421
422
423
424
425
426
427
428
429
430
431
432
433
434
435
436
437
438
439
440
441
442
443
444
445
446
447
448
449
450
451
452
453
454
455
456
457
458
459
460
461
462
463
464
465
466
467
468
469
470
471
472
473
474
475
476
477
478
479
480
481
482
483
484
485
486
487
488
489
490
491
492
493
494
495
496
497
498
499
500
501
502
503
504
505
506
507
508
509
510
511
512
513
514
515
516
517
518
519
520
521
522
523
524
525
526
527
528
529
530
531
532
533
534
535
536
537
538
539
540
541
542
543
544
545
546
547
548
549
550
551
552
553
554
555
556
557
558
559
560
561
562
563
564
565
566
567
568
569
570
571
572
573
574
575
576
577
578
579
580
581
582
583
584
585
586
587
588
589
590
591
592
593
594
595
596
597
598
599
600
601
602
603
604
605
606
607
608
609
610
611
612
613
614
615
616
617
618
619
620
621
622
623
624
625
626
627
628
629
630
631
632
633
634
635
636
637
638
639
640
641
642
643
644
645
646
647
648
649
650
651
652
653
654
655
656
657
658
659
660
661
662
663
664
665
666
667
668
669
670
671
672
673
674
675
676
677
678
679
680
681
682
683
684
685
686
687
688
689
690
691
692
693
694
695
696
697
698
699
700
701
702
703
704
705
706
707
708
709
710
711
712
713
714
715
716
717
718
719
720
721
722
723
724
725
726
727
728
729
730
731
732
733
734
735
736
737
738
739
740
741
742
743
744
745
746
747
748
749
750
751
752
753
754
755
756
757
758
759
760
761
762
763
764
765
766
767
768
769
770
771
772
773
774
775
776
777
778
779
780
781
782
783
784
785
786
787
788
789
790
791
792
793
794
795
796
797
798
799
800
801
802
803
804
805
806
807
808
809
810
811
812
813
814
815
816
817
818
819
820
821
822
823
824
825
826
827
828
829
830
831
832
833
834
835
836
837
838
839
840
841
842
843
844
845
846
847
848
849
850
851
852
853
854
855
856
857
858
859
860
861
862
863
864
865
866
867
868
869
870
871
872
873
874
875
876
877
878
879
880
881
882
883
884
885
886
887
888
889
890
891
892
893
894
895
896
897
898
899
900
901
902
903
904
905
906
907
908
909
910
911
912
913
914
915
916
917
918
919
920
921
922
923
924
925
926
927
928
929
930
931
932
933
934
935
936
937
938
939
940
941
942
943
944
945
946
947
948
949
950
951
952
953
954
955
956
957
958
959
960
961
962
963
964
965
966
967
968
969
970
971
972
973
974
975
976
977
978
979
980
981
982
983
984
985
986
987
988
989
990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997
998
999
1000



建造年份:2008年

出图日期: 1:1200



建造年份: 2008年

比例尺: 1:1200

附件 2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0014503683X3 (1 / 8)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浙江华坤地质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仟陆佰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89 年 04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	潘大坚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新桥街道站前路 199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土地调查评估服务; 地质勘查技术服务; 基础地质勘查; 物业管理; 生态资源监测; 环境保护监测; 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 水文服务; 海洋服务; 会议及展览服务; 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科普宣传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矿产资源勘查;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测绘服务; 检验检测服务;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建设工程勘察; 室内环境检测;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登记机关	
		2023 年 01 月 1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国家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3：环评编制单位承诺书

环评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在编制环评文本中郑重承诺如下：

- 1、严格遵守《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
- 2、我单位编制的环评文件符合国家和地方各项技术规范。
- 3、我单位对所编制环评文件的相应内容及结论负责。

承诺单位（盖章）：浙江中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附件 4：建设单位承诺书

建设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在办理环评审批手续郑重承诺如下：

- 1、我们向环评编制单位提供的所有材料真实无误，没有隐瞒资料不报的情况。
- 2、我们愿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

承诺单位（公章）：

年 月 日